



Rianlon
RIANLON CORPORATION



2020 年度报告

2021-004

股票代码:300596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RIANLON CORPORATION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海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金桃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新冠疫情至今仍在影响全球的生产生活和经济运营，全球经济状况不明朗的情况下，公司经营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虽然公司启动了诸多应对措施，但如果不能有效的保持公司自身健康运营，将导致经营业绩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2、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受国际原油价格及国内外市场供应情况、区域经贸政策等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呈现双向大幅的波动。而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幅度及频繁程度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相对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在短期内不能完全抵消原材料成本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3、环保和安全生产的风险。公司抗老化助剂生产过程使用部分易燃易爆化工原材料，若公司经营管理不当，或安全环保措施不到位，则可能发生环保和安全事故，可能给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带来不利影响。另外，虽然

公司一直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但随着国家安全环保管理力度的加强，有关标准和要求可能会发生变化，公司如不能及时适应相应的变化，生产和发展将会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4、宏观环境因素变动的风险。公司出口业务所占比例较大，汇率、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和国际贸易形势直接影响公司业绩。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升值，已经对公司的利润带来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虽然未来市场需求会稳定增长，但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存在一些不确定的因素，如果汇率、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和国际贸易形势发生较大变化，可能会给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带来不确定的影响。

5、应收账款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不断增加（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473,689,597.90 元，较上年末增长了 32.05%）。虽然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且主要集中财务状况良好的全球知名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呆坏账发生几率比较低。但其占总资产及收入的比例均较高，即便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并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提取了坏账准备，若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主要客户经营发生困难，公司仍将面临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6、公司快速扩张的管理风险。随着业务的拓展和产销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生产技术管理、财务控制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都面临较大的挑战，并对管理团队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需要大量生产、管理、技术、营销人员，这就对人力资源的规划、招聘、培养和晋升机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随着社会

整体劳动力成本的上升，公司的人力资源成本将有可能持续增长，或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7、投资并购所引发的风险。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 92.2109% 股权。如果未来顺利完成股权收购相关工作，康泰股份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尽管公司与康泰股份的业务均属于精细化工领域，在诸多方面存在互补性，但业务整合及协同效应是否能达到预期效果及其所需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若未能及时制定并实施与之相适应的具体整合措施，可能会对已收购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无法达到预期的协同效应，从而给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此外，未来若康泰股份不能及时进行技术的迭代更新，未能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在前瞻性技术创新领域偏离行业发展趋势，将面临产品竞争力和客户认知度下降的风险，不仅会影响康泰股份的持续发展，还可能导致康泰股份业绩未能达到对赌承诺，出现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5,010,4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46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47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48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57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65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6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7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利安隆、利安隆天津、利安隆本部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利安隆中卫、	指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珠海	指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科润、浙江常山科润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称）	指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凯亚	指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香港、利安隆科技	指	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利安隆德国	指	Rianlon GMBH
利安隆美国	指	Rianlon Americas, INC
利安隆日本	指	Rianlon Japan Co.,Ltd
利安隆供应链	指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利安隆国际	指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利安隆集团	指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生产基地	指	公司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宁夏中卫、浙江常山、广东珠海、河北衡水等地的工厂
北京亚科力	指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康泰股份	指	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
聚鑫隆投资	指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南圣金隆	指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诚信	指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廷博	指	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保荐机构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天职、天职国际、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EHS	指	EHS 是指健康、安全与环境一体化的管理。EHS 管理体系建立起一种通过系统化的预防管理机制，彻底消除各种事故、环境和职业病隐患，以便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环境污染和职业病的发生，从而达到改善企业安全、环境与健康业绩的管理方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	指	为改善塑料、化学纤维等高分子材料加工性能、改进物理机械性能、增强功能或赋予高分子材料某种特有的应用性能而加入目标高分子材料体系中的各种辅助物质，通常又称化学添加剂
抗氧化剂	指	在 高分子材料的聚合物体系中延缓或抑制材料受大气中氧或臭氧作用降解过程，从而阻止材料老化并延长使用寿命的一类化学助剂
光稳定剂	指	能够抑制或减弱高分子材料的光氧化降解作用，改善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一类化学助剂
紫外线吸收剂	指	一种能够抑制或减弱紫外线对高分子材料降解作用，提高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化学助剂，是光稳定剂的主要类别之一
HALS	指	受阻胺类光稳定剂
U-pack	指	公司提供的一种一站式解决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问题的个性化产品
高分子材料	指	人工合成高分子材料，包括塑料、合成橡胶、涂料、化学纤维、胶黏剂五大类材料，以及其他高分子基复合材料，又称“聚合物”
巴斯夫、BASF	指	巴斯夫股份公司（BASF），是一家位于德国的国际知名化工公司
艾仕得、Axalta	指	艾仕得涂料系统公司，一家位于美国的全球领先的涂料企业
Lanxess、朗盛	指	德国朗盛集团，一家在合成橡胶领域国际知名的化工企业
科莱恩	指	科莱恩化工集团，一家总部位于瑞士的国际知名化工企业
科思创	指	科思创股份公司，一家制造用于关键产业的高科技聚合物材料的世界领先生产商
汉高	指	汉高股份有限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粘合剂、密封剂和功能性涂料解决方案供应商
DSM	指	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一家国际知名的化工企业
PPG	指	PPG 工业公司，一家位于美国的国际知名化工企业，是涂料业的国际龙头企业，始建于 1883 年

杜邦	指	杜邦公司，一家以科研为基础的全球性企业
LG 化学	指	LG 化学株式会社，韩国最大的综合化工公司
三菱工程塑料	指	三菱工程塑料株式会社，一家位于日本的工程塑料生产企业
富士集团	指	富士胶片集团
旭化成	指	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日本最大的高分子材料制造商之一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	指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万华化学	指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阿克苏诺贝尔	指	阿克苏诺贝尔涂料有限公司，一家位于荷兰的欧洲最大的氯化胆碱生产商
英威达	指	美国英威达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聚合物和化学纤维综合生产商之一
台塑	指	台塑集团，台湾最大的民族制造业集团之一
奇美	指	奇美电子，以推动全球液晶电视、液晶显示器普及化为目标，立志成为受信赖与尊敬的世界级显示科技产品制造服务公司
住友化学	指	住友化学株式会社，一家致力于以化学的力量为基础,研发生产多种产品,为丰富人们的生活做出广泛的贡献
EMS	指	EMS-GRIVORY 是 EMS 集团高性能聚合物事业部的重要一员
利安得巴塞尔	指	利安得巴塞尔工业公司，一家全球最大的聚丙烯生产商,也是聚乙烯和改性聚烯烃行业的领导者
Polyone	指	普立万，全球化工领域知名公司
东丽	指	东丽（TORAY）株式会社，世界著名的以有机合成、高分子化学、生物化学为核心技术的高科技跨国企业
钟渊	指	钟渊化学工业株式，是一家日本知名的大型综合性化学公司
华峰集团	指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以化工新材料为主，以金属、新能源、智能家居、贸易、物流、金融、数字经济和股权投资等产业为辅的大型民营企业。拥有三家上市公司，十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全球聚氨酯制品材料主要产销企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利安隆	股票代码	30059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利安隆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ianlon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海平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80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rianlon.com		
电子信箱	sec@rianlo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春平	刘佳
联系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电话	022-83718775	022-83718775
传真	022-83718815	022-83718815
电子信箱	sec@rianlon.com	sec@rianlo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坚、周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 凯恒中心 B 座 9 层	易述海、宋华杨	2020 年 10 月 9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 18 层	王刚、蒋红亚	2019 年 7 月 19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 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李文昉、谌龙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2,482,787,134.26	1,978,311,486.09	25.50%	1,487,749,32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2,993,191.27	262,314,192.05	11.70%	193,073,52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8,714,718.07	246,733,422.52	17.01%	186,094,36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6,979,247.25	165,973,519.82	12.66%	35,004,145.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	1.380	3.62%	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	1.380	3.62%	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9%	18.24%	-3.85%	19.63%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813,249,520.04	3,150,143,864.34	21.05%	2,017,390,32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55,417,991.17	1,909,774,401.73	12.86%	1,071,193,391.72

(元)				
-----	--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2,866,375.94	577,030,841.43	598,225,998.39	744,663,91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285,692.37	71,663,367.46	78,382,361.95	79,661,76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87,967.99	70,336,620.81	74,675,194.79	78,414,93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1,394.12	65,086,229.59	-13,631,912.00	123,183,535.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79,394.31	-762,108.76	-5,351,52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60,424.75	22,447,030.88	7,583,676.8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8.00	414,845.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97,472.46	-1,731,487.87	-722,849.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88,836.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0,151.26	3,054,895.61	1,274,720.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5,011.52	1,732,614.77	244,261.95	
合计	4,278,473.20	15,580,769.53	6,979,154.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坚持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十多年的行业深耕与积累，产品线已经覆盖包括抗氧化剂、光稳定剂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材料抗老化问题的U-pack产品的全产品系列，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实质变化。

解决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问题主要通过添加抗氧化剂、光稳定剂或两类产品的协同（即U-pack）。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出于科学解决抗老化问题、质量稳定和节省管理成本的需求，往往要求抗老化技术及产品供应商配套满足其系列化的产品需求和比较复杂的售后服务，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配套能力和应用技术服务水平是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影响因素。公司已发展成为全球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产品配套最齐全的公司之一，目前公司的产品覆盖了主抗氧化剂（Primary Antioxdants）、辅抗氧化剂（Secondary Antioxdants）、紫外线吸收剂（UVA）、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复配定制（U-pack）系列共五个系列、几百个品种，广泛应用于塑料、涂料、橡胶、化学纤维、胶黏剂等所有种类的高分子材料，客户囊括了巴斯夫、艾仕得、朗盛、科思创、汉高、DSM、PPG、杜邦、LG化学、三星集团、三菱工程塑料、富士集团、旭化成、关西涂料、中石化、中石油、金发科技、万华化学、华峰集团等众多全球知名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属于“26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大类下的“2661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成为“做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的全球领导者”的发展愿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来不断的研发投入、技术积累及市场开拓，已发展成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

领域的龙头企业，并形成了一套具有自身特色的经营发展模式。

1、创新模式

作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产业龙头，公司始终将创新驱动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战略，采取“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相结合的形式构建了符合企业自身发展的技术创新模式。

公司下设的利安隆研究院由多位化学博士组成项目带头人，并从日本和欧洲聘请全球行业顶级科学家加盟，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应用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不仅提交了抗老化新结构专利，而且密切跟踪高分子材料技术发展的进步，研究下游电子材料、新能源汽车、5G材料、光伏和风电材料、可降解材料等未来应用领域对于材料抗老化的要求，创造更多的抗老化解决方案和新产品，为材料技术的发展做出贡献。

公司携手天津大学、浙江大学、兰州大学、浙江工业大学、北京化工大学建立了校企合作，建立了两个博士后工作站，一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三个省部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技术中心。

公司技术创新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供应链模式

公司建有利安隆天津、利安隆中卫、利安隆凯亚、利安隆科润、利安隆珠海五大生产基地。公司向全球客户承诺建立72小时快速反应机制，即72小时物流、售后服务送达客户，为此公司通过十年时间建立起了覆盖全球主要客户群的物流网络和本地化服务的服务网络。公司将启动新一轮计划，协同供应商、物流商及客户一起密切合作，打造反应快速、执行精准的高效数据化供应链体系，为客户持续创造更多价值。



利安隆天津

95,000m²



利安隆凯亚

157,000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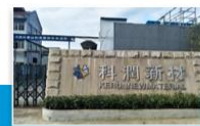
利安隆中卫

250,000m²



利安隆科润

60,000m²



利安隆珠海

200,000m²，正在建设中



公司供应链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先进制造模式

公司完善了大3+1、小3+1计划运营体系，结合新一轮数据化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将压缩订单交付时限，逐步满足客户柔性交付的发展趋势。公司已经基本建成每一个产品有两条生产线的“备用生产线”模式，实现了作为全球大客户第一供应商确保稳定供应的硬件要求。公司的U-pack生产线已经实现在利安隆天津和利安隆中卫两个基地生产，正在建设珠海更大规模的U-pack生产线。公司在珠海项目正在实现全自动化作业和局部的物联网运营模式，在成熟后将推广到公司其他生产基地，向全网物联网的方向迈进。

公司的制造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全球营销模式

公司致力于构建覆盖全球、直销和分销有机结合、有能力提供本土服务的全球营销网络。通过十五年的不懈努力，一个由设立于香港、美国、德国、日本的运营公司，和设立在广州的华南办事处、苏州的华东办事处，以及在全球多个地区的分销商一起构成的营销网络已经颇具规模。



公司将继续完善销售、研发和技术服务三位一体的营销体系，使得研发和技术服务能够有效支撑销售的同时，销售团队也能在市场开发及与客户的沟通过程中关注市场动向及客户需求，为应用技术及研发部门提供产品开发的信息，并利用公司强大的研发能力迅速定型，以增强客户对公司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公司的全球营销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驱动因素

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2025》，将新材料产业列为大力推动的重点领域。国务院发布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2012—2030年）》，将材料科学列为重点领域，要求以材料表征与调控、工程材料实验等为研究重点，布局和完善相关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材料科学技术向功能化、复合

化、智能化、微型化及与环境相协调方向发展。国务院发布的《国家“十三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也将新材料作为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并提出了重要发展要求：提高新材料基础支撑能力；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稀土、钨钼、钒钛、锂、石墨等）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加强前沿材料布局；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工程建设需求为导向，提高新材料应用水平，推进新材料融入高端制造供应链；到2020年，力争使若干新材料品种进入全球供应链，重大关键材料自给率达到70%以上，初步实现我国从材料大国向材料强国的战略性转变。因此，国家对新材料产业的重视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的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政策机遇。

2、市场驱动因素

随着制造业材料轻量化、复合化、环保化趋势的发展，高分子材料产业在经济活动中越来越活跃：从量的角度，根据国家《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确定的“十三五”目标，塑料制品年均增长率达到4%；合成橡胶工业生胶生产耗用量至少年均保持6%以上左右增长率；化纤产量的年均增速为3.6%；涂料产量年均增长率为5%；胶粘剂的发展目标是年均产量增长7.8%。从质的角度，中国高分子材料质量总体还处在发展阶段，还有非常大比例的高分子材料在抗老化领域还有很大的技术扩展空间以适应实现中国制造业强国的战略目标。

因此，随着涂料、塑料等下游高分子材料消费量的持续增长，以及质的持续提升，其对抗老化技术及产品的需求也随之不断增加，抗老化业务在今后很长一段时期仍将大有可为。

3、公司自身因素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已经在技术创新、先进制造管理、品质管理、产品配套、大客户资源和全球营销网络等各个领域确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建立起了很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并已获得涂料、工程塑料、膜材料等顶尖材料技术领域的众多高端客户的认可。公司在上市之后，充分利用自身的上市平台优势，结合行业发展与市场需求进行了一系列的资本运作和产能布局，公司已经成为全球同行业产品门类配套最齐全的企业；通过持续引进全球高端应用技术人才，大幅度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全球运营网络日趋完善，能够满足72小时货物和服务抵达客户需要的现场。所有这些都将是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得以持续快速增长的保障。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主要系利安隆科润、利安隆中卫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项目预付项目款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以向全球高分子材料客户提供高品质抗氧化剂、光稳定剂产品及抗老化技术为主要业务，并不断发展代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发展趋势的U-pack个性化定制产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持续增强，产品和技术不断发展。公司在管理团队、技术、产品配套、品质、客户服务及营销等各个领域形成了良好的竞争优势：

（1）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非常稳定的管理团队，1.0核心管理团队成员稳定，长期专注于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的研发和市场营销，具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和技术产业化经验。其中，核心团队成員李海平、孙春光、毕作鹏、孙艾田、叶强等人是我国较早从事化工技术创新和产业化的专业团队之一，对高分子材料的抗老化技术具备长期的行业应用经验和深度的行业理解，均拥有20年以上的抗老化技术研发、应用和客户服务经验。

公司已构建稳定的管理梯队，2.0年轻管理团队已全面接手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和研发工作，其中大部分成员已经在公司工作10年以上，在公司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熏陶下，形成了勇于创新、勇于担当的工作作风，并始终以企业经营目标实现为己任，是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非常重要的支撑力量。

（2）技术研发优势

由于高分子材料种类繁多，材料应用环境的多样性和复杂性，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的技术特征直接表现为专业性和针对性，只有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开发经验的企业，才能不断开发出系列化的产品和满足客户严格的技术要求，才有资格进入中高端高分子材料的应用领域，并确立起行业技术地位。

作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领先者，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公司利用募集资金建有专门的研发大楼，并设有利安隆研究院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同时公司还与天津大学、浙江大学、兰州大学、浙江工业大学、北京化工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了良好的技术合作关系。通过长期的技术研发投入，已积累了大量核心技术，并构建了业内一流的技术研发团队。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专利总量174项，其中发明122项，实用新型52项，已授权发明专利58项，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40项。

公司以全面掌握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等抗老化助剂产品的核心技术为基础，不断向U-pack技术领域和高分子材料其他助剂领域进行技术研发拓展，形成了符合行业特征的技术研发体系。这不仅使公司在抗老化技术领域取得了多项重大技术突破，还使公司能够针对下游行业需求和应用不断开发出一些前瞻、高效、成熟的新技术。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从组织结构上强化公司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模式，优化科研激励机制，并加大创新研发人才的引进，不断提升公司在新结构物开发、新工艺创新、应用技术能力等方面的技术研发实力。

（3）产品配套优势

公司虽然以“打造全球领先的精细化工平台型公司”为发展蓝图，但未来仍将继续做大做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业务。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出于科学解决抗老化问题、质量稳定和节省管理成本的需求，往往要求抗老化技术及产品供应商一次满足其系列化的产品需求和比较复杂的售后服务，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配套能力和应用技术服务水平是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影响因素。公司经过上市之后一系列的资本运作和产能布局，已经成为全球同行业产品门类配套最齐全的企业之一，并构建了每一个产品有两条生产线的“备用生产线”模式，深度满足客户对于产品配套、稳定供应的核心需求，并以此为基础，通过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多满足其个性化定制需求的U-pack产品，从而对竞争对手形成产品配套竞争壁垒。

（4）品质管理优势

良好的产品品质是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行业营销的基石。公司按照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等标准，对生产运营进行严格管控，确保公司产品品质均达到国际同行业先进厂商同类产品的质量标准，并基于“客户的需求是我们的目标，客户的满意是我们的追求”理念，不断研究客户对于品质的潜在诉求，打造优于行业标准的产品质量内控体系。

（5）大客户群优势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由于同时加入品种多、添加比例小但对下游客户的产品质量影响大的专业特点，进入下游客户特别是大型客户难度较大，属于典型的易守难攻型业务。公司设立之初就定位于高端大客户，经过十多年的苦心经营，目前已经拥有一大批全球知名的高分子材料客户群，包括BASF、DSM、Lanxess、科思创、科莱恩、EMS、利安得巴塞尔、Axalta、阿克苏诺贝尔、杜邦、PPG、英威达、Polyone、旭化成、三菱工程塑料、住友化学、富士集团、东丽、钟渊、LG化学、三星集团、台塑、奇美、中石化、中石油、金发科技、万华化学、华峰集团等。借助公司已拥有的大客户群，公司一方面可以凭借优质的产品、稳定的供应和良好的服务，逐步提高在客户采购中所占的份额，并通过现有高端客户的推荐取得大型客户体系内的其他关联企业的订单；另一方面可以凭借系列化产品形成的集成供应能力，通过向现有客户实施渐进式拓展，逐步增加向客户供应的产品种类，从而获得新的业务机会。

（6）基于U-pack产品的一站式个性化服务能力

随着高分子材料种类的不断增多，用途、应用环境的日趋复杂，尤其是新型特种工程塑料、特种涂料、特种化纤的不断出现和发展，高分子材料制造商自行完成多种化学助剂添加成分的匹配、品种的采购、生产过程中助剂的添加变得日趋复杂，管理成本和技术难度不断上升，因此，一站式个性化U-pack服务能力是抗老化助剂企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公司通过U-pack产品提供给客户更多的技术附加价值：一是集多种化学助剂为一体，采用单一通道即可完成全部添加工序，减少多种材料的复杂处理步骤，帮助客户简单完成复杂的添加过程，减少客户管理成本和人为差错成本；二是U-pack产品依据不同化学助剂的协同性，以及和目标高分子材料的协配性科学地系统设计，并在预组合过程中保持同质性、高度精确性和预分散一致性，使其在目标材料的加工和使用过程中保持良好的效能；三是为客户营造更清洁、更健康、更安全的工作环境；四是U-pack产品凭借始终

如一的计量精度、质量一致性和灵活的配方成分，减少客户的质量控制成本，并可以实现适度降低添加比例而减少客户的采购成本。

公司通过U-pack产品不仅整合了自身技术资源，简化客户作业流程，还进一步深化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带来更好的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形成一种区隔性的竞争优势，对竞争对手形成客户壁垒。目前公司U-pack产品已经供应中石油、中石化、朗盛等高分子材料行业巨头。

（7）品牌和网络优势

公司的RIANOX、RIASORB、U-pack品牌在全球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业务领域已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品牌核心价值得到包括众多全球500强企业在内的下游客户广泛认可。公司已经完成在全球大部分目标国家的商标注册。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市场，公司品牌已经不仅仅是本公司发售商品的标识，更具有抗老化专业优秀品质、优秀供应商和客户服务专家的标识。基于众多客户对公司品牌的认可和信赖，公司品牌影响力的延伸促进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延伸，已经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源泉。

公司通过设立于香港、美国、德国、日本的子孙公司，和设立在广州的华南办事处、苏州的华东办事处，和全球多个地区的分销商一起构成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并在接近客户集中的地区设立仓库，确保满足客户72小时供应、快速反应和本土服务的诉求。

基于中国市场的广度和全球市场的高度，公司在均衡发展国内外市场的基础上实施自主品牌全球化发展战略，稳步开拓国际市场，在国际市场上形成了较高的品牌影响力，越来越多的大型国际客户寻求与本公司的合作并将本公司纳入其全球战略供应商。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中美贸易摩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增大，公司部分下游产业的景气度有所下降，企业的经营面临诸多的不确定性。在多年未遇的困难局面下，公司克难求进、砥砺前行，坚定地以公司2.0战略目标为行动指南，抓住国内高分子材料持续扩产的契机，努力扩大销售，持续保持了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2020年完成营业收入24.83亿元，同比增长25.5%，实现利润总额3.36亿元，同比增长15.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3亿元，同比增长11.7%。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1、市场开拓攻坚克难

2020年第一季度，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和国内外经济形势影响，公司复工复产、员工返岗、物流运输等受到一定的限制，国内上下游产业链企业存在复工滞后、订单延后或需求不足等情形。进入第二季度，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国内下游需求均快速恢复，但新冠疫情在欧洲、美洲等海外地区发展迅猛，导致欧美部分下游客户出现订单延后或需求快速下滑等情形。公司半年经营会议及时分析面临的市场环境和疫情形势，针对上述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采取多项应对措施：一是根据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有针对性地调整不同区域市场的资源，加大中国和亚太市场的开发销售力度，初步形成了“以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协调发展”的销售格局。由于资源调配及时，部分产品出口转内销，导致中国和亚太市场增长超预期，圆满实现了2020年年初设定的销售目标。二是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提升服务水平。公司通过多年持续的投入，已基本建成全球营销和物流网络，实现72小时服务承诺。2020年，公司着力提升客户的服务体验：对内着重优化客户服务流程，密切产销相关部门的衔接，加强打造订单准点行动；对外致力于提供齐全、稳定的产品供应和本地化的全球服务，特别是疫情的影响，公司克服了境内境外物流的很多困难，想尽一切办法实现准点交付。报告期内，在2019年占销售额92.02%以上的客户选择在2020年继续向利安隆采购，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不断提升。三是多维度开户新客户，保持可持续发展。一方面依靠现有知名客户的信誉背书，深耕细分行业开拓更多现有下游行业其他优质客户；另一方面，通过各种行业展会、新产品及技术创新合作（U-pack产品）、长期客户拜访等方式，开拓更多的新的下游细分行业。2020年公司成交客户总数比去年增长35.58%。

2020年，公司不仅第三次蝉联全球领先涂料客户艾仕得的“全球年度优秀供应商”称号，还先后荣获“中国轻工业塑料行业（塑料助剂）十强企业（排名第一）”和“2020年度塑料助剂行业优秀企业”等诸多行业殊荣。

2、公司运营效率稳步提升

面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所引发的经营环境的不确定性，苦练内控是最有效的应对措施之一。2020年，公司通过一系列精细化管理措施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生产运营的经济性、高效性。一是以OA、SAP等信息

化办公系统为基础,全面梳理公司管理制度及审批流程,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二是深入推进全面低成本,公司上下目光向内,深挖内部潜力。其中各生产基地将精益生产作为降本增效的主攻方向;研究院则通过技术创新、工艺改进等多方式,不仅努力提升产品收率,同时实现能耗降低。而其他各部门也在人力成本、采购成本等方面做足文章。三是优化计划管理。公司以“大3+1计划”和“小3+1计划”为基础,紧紧瞄准公司2.0目标的实现,持续打造准点行动,提升组织的运营效率。四是精简内部会议。公司要求尽量减少各种不必要的会议,会议需按照主题、议程形成会议书面通知,会议过程必须形成决议,决议必须指定人跟踪,决议执行情况必须由执行部门或上级部门给出书面结果、责任分析、奖惩建议和改进建议,并及时关闭决议。通过精简内部会议,使各级管理人员能够将更多时间留在管理一线,并定期与部门员工进行一对一谈话。五是持续提升职工队伍建设。公司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退出之后,及时推出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充分调动员工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同时,公司用筑梦计划、雏鹰计划、雄鹰计划和圆梦计划,分类别持续坚持做好职工队伍的培训,建设一支想打仗、敢打仗、打胜仗的利安隆干部队伍。

3、发展后劲持续增强

2020年,公司将并购整合、项目建设、技术创新作为助推发展的三只动轮,为企业后续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在并购整合方面,公司启动了对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收购,依托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丰富经验和技術积累,借助成功整合利安隆科润(原“浙江常山科润新材料有限公司”)、利安隆凯亚(原“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的重组运营能力,强势涉足润滑油添加剂,为公司打开了一个更大的新千亿级市场空间。在项目建设上,利安隆中卫、利安隆科润相关生产线建成投产;利安隆珠海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克服了疫情影响工期的困难,预计2021年四季度建成投产。上述项目的陆续建成投产,将为公司短期业绩稳定增长奠定坚实的产能基础。公司在技术创新上,开展了多项新产品研发和新技术改进,并在三废减排、提质降耗、达产增效上取得显著成效。

4、EHS管理保持高水准

2020年,公司持续执行“打造双本质企业”的安全环保管理理念,认真抓好EHS相关工作。全年EHS运行总体平稳,全面完成了“四个零”目标(重伤及以上事故、一般及以上环境事件、新增职业病、重大影响、EHS舆情事件为零)。2020年,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多项安全环保相关荣誉,包括公司获得“天津市2019年度环境保护企业领跑者”、利安隆科润获得“2019年度衢州市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利安隆凯亚获得“2019年度应急管理 with 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等。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烷基酚类	询比价采购	32.48%	否	13.10	11.16
脂肪酮或醇	询比价采购	12.69%	否	4.82	5.55
脂肪酸及酯	询比价采购	11.97%	否	13.96	13.95
芳香胺类	询比价采购	8.09%	否	12.37	12.18

脂肪族硫醇	询比价采购	5.30%	否	27.39	24.45
无机化合物	询比价采购	4.80%	否	2.62	2.22
煤	询比价采购	1.69%	否	434.41	431.51
生物质颗粒	询比价采购	1.33%	否	0.81	0.67
含氮杂环类化合物	询比价采购	0.99%	否		48.05
脂肪烃类	询比价采购	0.84%	否	9.20	7.84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原材料价格随供求关系等因素上下波动，未发生重大变化。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 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抗氧化剂	产业化	李海平, 孙春光, 毕作鹏, 汤翠祥, 范小鹏	抗氧化剂 RIANOX MD-1024 的创新生产工艺技术 ZL200810053501.0 抗氧化剂 RIANOX 1010、1076、412S、245、1098、1035、1135 等产品的非有机锡催化合成技术 ZL201010514830.8 抗氧化剂生产的酯交换反应的反应精馏工艺技术 ZL201010514830.8 高品质抗氧化剂 RIANOX 1520&1726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310373588.0 抗氧化剂 RIANOX MD-697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010514830.8 抗氧化剂 RIANOX 245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010514830.8 抗氧化剂 RIANOX 412S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110042127.6, ZL201711482518.3, ZL201310730875.2, 液体抗氧化剂 RIANOX 1135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310375624.7 液体抗氧化剂 RIANOX 5057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310365741.5\ZL201511030089.7 不对称受阻酚类抗氧化剂 RIANOX 1790 工艺技术开发 ZL201310375625.1 高性能耐热抗氧化剂 RIANOX 330 生产工艺及产品 ZL201210564493.2 高效抗氧化剂 RIANOX 1019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410843126.5	鉴于公司核心创业团队来自天津大学教师的先天优势，公司自身创新能力日渐强大，公司研究院拥有超过 150 人规模的本硕博创新团队，2019 年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还聘请了来自美国、日本、欧洲的一批国际尖端人才，在抗老化产品结构创新、应用技术创新方面成果显著。公司和天津大学、浙江大学、兰州大学、浙江工业大学等高校展开产学研长期合作，在项目研发、人才培育和引进方面积累了非常好的模式。公司的 2.0 战略制定了未来创新战略高地，要在 2028 年之前成为全球同行业的领导者，公司持续保持营业收入 4% 以上的创新预算，技术持续创新是最
光稳定剂	产业化	李海平, 孙春光, 毕作鹏, 汤翠祥, 范小鹏	苯并三氮唑类光稳定剂 UV-326、328、1130 等的高效、环保偶合工艺技术 高品质苯并三氮唑类光稳定剂的精制工艺技术 高性能苯并三氮唑类紫外线吸收剂 UV-360 合成工艺技术 ZL201511000095.8, ZL201310329214.9 高性能三嗪类紫外线吸收剂及其中间体的合成技术 CN110372620A; CN110437168A; ZL201811525409.X;	

		<p>CN107805224A; ZL201611182801. X</p> <p>苯甲酸酚酯类紫外线吸收剂及其合成技术 CN110407690A; CN110845331A</p> <p>苯并三唑类紫外线吸收剂高效环保还原技术 CN110734180A; ZL2017111478507. 8; ZL201310471497. 0; ZL201310321244. 5</p> <p>液体苯并三唑类紫外线吸收剂及其关键中间体合成工艺技术 CN111072579A; ZL201611235132. 8</p> <p>HALS 关键中间体合成工艺技术 ZL201710310675. X, ZL201710310673. 0, ZL201710310674. 5, CN111233749A; ZL201310230370. X; ZL201510039720. 3</p> <p>高性能受阻胺光稳定剂合成工艺技术 CN110922389A; CN110862342A; CN110981788A; CN109503554A, ZL201811527277. 4</p>	根本的保障。
U-pack	产业化	<p>李海平, 孙春光, 毕作鹏, 汤翠祥, 范小鹏</p> <p>低熔点耐候助剂母粒制备技术 CN111251494A</p> <p>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造粒技术 CN111251493A</p> <p>用于生橡胶的液体抗剂组技术 CN111253621A</p> <p>合成橡胶及热塑性弹性体抗氧化剂体系-U-PACKZL201310385699. 3\ZL201310423036. 6, ZL201410140125. 4, ZL201410699114. X , ZL201410699114. X</p> <p>聚甲醛 POM 稳定剂体系-U-PACKZL201310755295. 9</p> <p>用于热塑性 SBS 的抗氧化剂体系 U-PACKZL201310385699. 3</p> <p>用于聚氨酯的耐候稳定剂生产技术 ZL201510896735. 1</p> <p>用于氨纶纤维的抗热氧老化稳定剂生产技术 ZL201510896735. 1</p> <p>用于油品的抗氧化剂组技术 ZL201711132875. 7, ZL201711132875. 7</p> <p>用于 EVA 胶膜的光稳定剂组技术 ZL2017111486567. 4</p> <p>用于尼龙的抗氧化剂组技术 ZL2017111482499. 4</p> <p>用于多元醇的抗氧化剂组技术 ZL201410772630. 0</p> <p>用于热塑性聚氨酯的稳定剂组技术 ZL201510896735. 1</p> <p>用于电缆填充油膏的抗氧化剂组技术 ZL201410772159. 5</p> <p>用于铝银浆的抗氧化剂组技术 ZL201510991742. X, ZL201510991743. 4</p> <p>用于氨纶的稳定剂组技术 ZL201511018321. 5</p> <p>用于 C5 树脂的抗热氧老化技术 ZL201611236020. 4</p> <p>用于热塑性弹性体的抗老化技术 ZL201611235089. 5</p>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抗氧化剂	34,900	84.44%	60,000	利安隆珠海预计 2021 年四季度建成投产
光稳定剂（不含中间体）	21,100	97.06%	3,200	利安隆凯亚预计 2021 年二季度开工建设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现代产业园区	抗氧化剂、光稳定剂、U-pack
宁夏中卫工业园区	抗氧化剂、光稳定剂、U-pack
河北衡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型功能材料产业园	光稳定剂系列产品及光稳定剂中间体、生物基聚酰胺类产品及中间体
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	抗氧化剂、U-pack
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生态工业园区	光稳定剂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利安隆中卫4000吨/年的高分子功能助剂项目，环评报告书已经得到批复，项目当前试生产中；

2、利安隆中卫6000吨/年的高分子材料功能助剂复配造粒技改项目，环评报告表已经得到批复，项目当前建设中。

2020年度新增项目两个，分别处于建设、试生产阶段，公司强化两个项目的安全管理，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建设中项目严格落实环境污染管控措施，试产项目三废排放依托原有三废处理设施合规处理后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批复、许可、资质名称	有效期	续期条件达成情况
利安隆天津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8.2.5-2021.2.4	已按期申报，等待应急局审查换发证件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1.2.2-2024.2.1	
	排污许可证	2020.1.14-2023.7.13	
利安隆科润	安全生产许可证		装置处于试生产阶段，试生产结束完成安全验收后申报安全生产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18.11.16-2021.11.15	
	排污许可证	2019.12.17-2022.12.18	
利安隆中卫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3.4-2023.3.3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0.2.25-2023.2.24	
	排污许可证	2020.1.4-2023.1.5	
利安隆凯亚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8.4.25-2021.4.24	将按期申报，确保续期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18.12.5-2021.12.4	
	排污许可证	2020.8.13-2023.8.12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82,787,134.26	100%	1,978,311,486.09	100%	25.50%
分行业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	2,482,560,538.23	99.99%	1,970,812,737.74	99.62%	25.97%
其他业务收入	226,596.03	0.01%	7,498,748.35	0.38%	-96.98%
分产品					
抗氧化剂	957,637,696.00	38.57%	854,475,763.40	43.19%	12.07%
光稳定剂	1,237,307,808.72	49.84%	960,136,068.98	48.53%	28.87%
U-pack	205,782,280.06	8.29%	108,280,826.76	5.47%	90.04%
其他	82,059,349.48	3.30%	55,418,826.95	2.80%	48.07%
分地区					
国内	1,555,122,607.95	62.64%	1,110,730,941.42	56.15%	40.01%
国外	927,664,526.31	37.36%	867,580,544.67	43.85%	6.9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抗氧化剂	29,468,478.35	30,913,037.86	957,637,696.00	32.81	29.61	-9.74%	
光稳定剂	20,478,708.66	19,873,890.93	1,237,307,808.72	62.75	61.82	-1.49%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 是 □ 否

海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海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国外销售主营业务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实现营业收入 927,664,526.31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37.36%。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未发生变化	无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销售量	公斤	60,310,021.89	41,725,321.18	44.54%
	生产量	公斤	60,264,969.65	47,992,439.37	25.57%
	库存量	公斤	11,991,158.63	12,241,011.79	-2.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收入增长，销量随之上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原材料成本	1,373,964,387.09	76.07%	1,096,573,427.04	78.34%	-2.27%
	人工成本	101,962,819.71	5.65%	97,420,124.70	6.96%	-1.31%
	制造费用成本	330,233,508.59	18.28%	205,802,692.30	14.70%	3.5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20年9月，新设立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71,964,007.9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9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2,821,796.01	2.53%
2	客户二	55,926,578.32	2.25%
3	客户三	53,511,082.13	2.16%
4	客户四	51,825,634.81	2.09%
5	客户五	47,878,916.63	1.93%
合计	--	271,964,007.90	10.9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4,271,522.2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1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05,009,923.70	8.25%
2	供应商二	50,831,669.46	3.99%
3	供应商三	47,991,021.90	3.77%
4	供应商四	46,261,915.86	3.63%
5	供应商五	44,176,991.30	3.47%
合计	--	294,271,522.20	23.1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3,583,687.07	103,186,259.27	-19.00%	
管理费用	107,879,394.13	92,225,841.16	16.97%	
财务费用	30,061,488.80	20,002,615.60	50.29%	主要系公司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以及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01,590,677.21	79,549,042.82	27.7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项目目的

开发新产品和前沿技术产品，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满足公司在不同细分市场业务开拓的需求；拓展新的产品领域，为公司的长远战略提供技术支持；开发现有产品的新工艺，以降低成本，并使产品的工艺更加绿色环保，更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进一步加强U-pack产品的开发，提高客户粘性，提升公司技术影响力和品牌形象。

(2) 项目进展和实现的成果

2020年，公司共进行12项新产品开发，其中3项完成中试，并全部通过客户评价，部分形成订单；9项完成小试；共进行10项现有产品新工艺开发，10项完成中试。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专利总量174项，其中发明122项，实用新型52项，已授权发明专利58项，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40项。

(3) 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开发出高端的抗氧化剂、高性能三嗪类紫外线吸收剂(UVA)新产品，以及代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未来发展方向的NOR型新产品，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高端产品系列，丰富了公司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的产品结构；开发出高性能水滑石这一系列新型无机助剂产品，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产业结构，将会与公司现有高分子材料抗老化系列产品产生非常好的协同作用。

开发出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相关产品的新工艺，改善了产品的成本，提高了产品质量及在特殊行业的使用性能，提高了工艺安全性和环保性，为提高公司在相关产品上的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在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相关产品领域的领先地位奠定了基础；

开发出聚氨酯海绵抗老化配方，木塑耐UV老化配方，245乳液产品，聚烯烃专用助剂等系列U-pack产品，进一步拓宽了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和应用技术水平，提高了客户粘性，提升了公司技术影响力及品牌形象，未来必然会给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 (人)	290	248	16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00%	14.00%	15.32%
研发投入金额 (元)	101,590,677.21	79,549,042.82	67,125,742.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09%	4.02%	4.5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8,092,609.62	1,368,502,372.39	2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113,362.37	1,202,528,852.57	2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79,247.25	165,973,519.82	12.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18.00	203,328,293.03	-9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850,525.40	563,329,667.49	-3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794,807.40	-360,001,374.46	-5.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530,346.83	685,925,096.60	15.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465,329.01	581,486,658.87	20.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65,017.82	104,438,437.73	-10.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47,333.49	-88,524,453.27	-27.5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18.00	203,328,293.03	-99.97%	主要系本期无票据池业务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850,525.40	563,329,667.49	-39.32%	主要系本期无票据池业务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1,467,411.54	5.02%	294,070,104.64	9.34%	-4.32%	
应收账款	473,689,597.90	12.42%	358,723,685.15	11.39%	1.03%	
存货	545,680,258.1	14.31%	594,844,799.06	18.88%	-4.57%	

	1					
投资性房地产	12,935,202.57	0.34%	13,296,046.64	0.42%	-0.08%	
固定资产	1,011,599,991.02	26.53%	649,585,697.66	20.62%	5.91%	主要系利安隆科润、利安隆中卫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468,834,332.63	12.29%	488,267,951.79	15.50%	-3.21%	
短期借款	389,801,057.80	10.22%	391,535,910.12	12.43%	-2.21%	
长期借款	365,716,563.10	9.59%	193,241,282.27	6.13%	3.46%	主要系本期增加利安隆珠海项目建设贷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9,078.24	0.21%			0.21%	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667,991.04	2.82%	50,871,758.82	1.61%	1.21%	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项目预付项目款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069,078.24			8,069,078.24
上述合计	0.00				8,069,078.24			8,069,078.2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927,313.9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	浮动利率结构性存款质押
应收票据	3,798,937.00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244,808,349.4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4,215,498.28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41,435,201.14	质押借款
在建工程	66,269,229.46	抵押借款
合计	493,454,529.24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70,088,201.90	1,133,525,042.36	-67.3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	新设	5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全资子公司	已经开展贸易业务	0.00	28,272.76	否		

	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计	--	--	500,000.00	--	--	--	--	--	--	0.00	28,272.7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学府麦谷别墅	其他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4,322,140.51	金融机构贷款	83.87%			尚在建设期		
6 车间 561/562 装置改建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7,352,666.10	46,993,068.89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利安隆珠海一期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47,253,217.70	391,598,214.65	金融机构贷款、募股资金、自有资金	31.05%			尚在建设期		
7000 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7,714,478.85	196,520,242.75	金融机构贷款、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50 吨低压蒸汽锅炉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1,230,704.29	49,692,457.42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713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4,119,900.74	10,029,101.54	自有资金	98.93%			尚在建设期		
726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093,196.33	41,440,697.22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716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8,443,106.25	49,244,053.63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三期锅炉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0,734,616.81	20,734,616.81	自有资金	59.24%			尚在建设期		
724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152,338.59	4,767,083.27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公司公用工程	自建	是	高分子材	8,066,18	11,249,3	自有资	100.00%			不适用		

废液燃烧系统			料抗老化助剂	6.59	72.43	金						
公司公用工程-新建办公楼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427,789.65	1,561,751.91	自有资金	6.25%			尚在建		
合计	--	--	--	369,588,201.90	848,152,801.03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年1月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27,160.74	3,792.3	28,505.85	0	17,609.92	64.84%	0	已全部投入使用并销户	0
合计	--	27,160.74	3,792.3	28,505.85	0	17,609.92	64.84%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6]3104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天津市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43号）同意，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596，证券简称：利安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3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2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87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709.26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160.7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01680001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4,713.55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以及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全部投入使用。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6038号鉴证报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扩建年产11500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	是	13,927.82								否	是
年产6000吨紫外线吸收剂项目(二期工程)	否	6,390.82	6,390.82		6,395.97	100.08%	2018年12月01日	5,122.42	8,067.09	是	否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否	3,160	3,160		3,282.54	103.88%	2019年03月01日			不适用	否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3,682.1								否	是
年产12.5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	是		17,609.92	3,792.3	18,827.34	106.91%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160.74	27,160.74	3,792.3	28,505.85	--	--	5,122.42	8,067.09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7,160.74	27,160.74	3,792.3	28,505.85	--	--	5,122.42	8,067.0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已调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变更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p> <p>2、“年产 6000 吨紫外线吸收剂项目（二期工程）”已建成投产。</p> <p>3、“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已建成，于 2019 年 3 月投入使用。</p> <p>4、“全球营销网络项目”已终止，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p> <p>5、“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正在建设中。</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和“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项目规划与开发目标分别在 2013 年和 2014 年经调研确定，经过 3-4 年的时间，国家及地方政策的变化导致项目如果仍按照原有的规划实施，可能面临短期无法推进的风险。为了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规划布局，公司在对产品需求进行全面调研的基础之上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重新规划和修改，调整“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的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将其变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同时，终止“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2018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调整“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的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将其变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项目拟选址于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利用高栏港经济区的区域优势和周边原材料供应优势，及广东省周边和南亚客户群、全球客户的交通地理优势，使项目产品具有更强的竞争优势。</p> <p>2、终止“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实施地点由境外变更为珠海。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8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调整“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的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将其变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同时，终止“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p>										
募集资金	适用										

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 6000 吨紫外线吸收剂项目（二期工程）”进行了预先投入，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实施。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7,637,670.39 元。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7,637,670.39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募集资金专户的结余资金 667,832.90 元；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该募集资金余额已转为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办理销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	"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	17,609.92	3,792.3	18,827.34	106.91%		0	否	否

期工程	和"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合计	--	17,609.92	3,792.3	18,827.3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原有的“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和“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项目规划与开发目标分别在 2013 年和 2014 年经过调研确定。经过 3-4 年的时间，国家及地方政策的变化导致项目如果仍按照原有的规划来实施，可能面临短期无法推进的风险。为了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规划布局，公司在对产品需求进行全面调研的基础之上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重新规划和修改。</p> <p>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调整“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的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将其变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同时，终止“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意见。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p> <p>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告如下内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告如下内容《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原计划于 2019 年底建成投入生产。截至目前，该项目仍处于在建状态，预计 2021 年开始陆续进行试生产。该项目建设未达到 2018 年变更募投项目时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为：（1）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地质条件等客观因素的影响，使得地基与桩基施工工程量非预期增加，施工周期变长，从而影响工程进度；（2）2020 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施工进度略有延期；（3）项目部分设备系进口设备，前期调研及采购周期较长。</p> <p>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预计投产时间调整为 2021 年，公司独立董事以及持续督导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利安隆中卫	子公司	化学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盐酸的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23 年 3 月 3 日）；化学工程研究及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热力供应；非金属废料和碎屑（粉煤灰）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5,000,000.00	690,815,768.66	432,081,922.01	738,680,365.09	102,833,904.03	89,975,354.59
利安隆香港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	8,137.00	328,310,509.73	98,074,042.18	976,235,506.63	33,226,361.44	27,630,799.95
利安隆凯亚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氢气、丙酮、乙醇（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36,000,000.00	543,016,712.04	412,974,392.79	585,392,066.98	174,283,568.05	149,736,724.87

		2021年4月24日);光稳定剂及中间体、阻聚剂、抗氧化剂、紫外线吸收剂、癸二胺、尼龙1010、尼龙1012、尼龙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剧毒、易制毒、监控化学品)及其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利安隆科润	子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苯并三氮唑紫外线吸收剂及其副产物硫酸铝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物品);技术、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	10,687,500.00	343,297,096.84	78,589,697.92	109,502,329.09	12,776,002.04	- - 10,970,796.91

		进出口除外);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利安隆珠海	子公司	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凭许可证)和新材料的制造、仓储、销售; 化学化工及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000.00	634,200,794.89	295,978,117.94		-	-
利安隆供应链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 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销售; 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道路货物运输; 仓储服务; 机器设备租赁; 化工技术研究	50,000,000.00	633,075,389.92	32,142,601.18	1,299,323,865.91	15,542,851.81	9,640,386.50

		发、转让及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整体业绩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9日设立。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1、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

(1) 行业竞争格局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是一个相对细分且充分竞争的市场领域。全球而言, BASF、SI、SONGWON等全球行业巨头, 因先发优势而在经营规模、应用技术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 目前依然占有全球市场份额中的较大部分。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的市场总体呈现出“三多、三少”的局面, 即小企业多、大企业少; 单一产品型企业多、系列产品型企业少; 成本效益型企业多、创新效益型企业少。但伴随着中国高分子材料规模的迅猛发展, 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的集中度在迅速提升。在这个过程中, 部分优质国内企业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态势, 临沂三丰、宿迁联盛等企业分别在抗氧化剂、紫外线吸收剂和受阻胺光稳定剂方面各显特色, 正在从国内市场走向国际市场, 和日本ADEKA、台湾秒春、意大利Sabo等全球单项实力突出者进行角逐。与上述国内同行不同, 公司经过上市之后一系列的资本运作和产能布局, 已经成为全球同行业产品门类配套最齐全的企业之一, 未来将充分利用产品性价比高、市场反应速度快等优势, 更多通过技术创新与应用技术服务(U-pack产品), 与BASF、SI、SONGWON等全球行业巨头一起构筑一个有中国企业参加的全球行业领导者集团。

(2) 行业发展阶段

所有与空气、光照接触的高分子材料都需要抗老化技术及产品解决老化问题, 因此, 抗老化技术可以说是高分子材料发展的最核心技术之一。

根据Markets and Markets相关统计数据，2014-2019年期间，全球塑料助剂市场复合年增长率达5%，至2019年达455亿美元。其中全球HALS光稳定剂市场在2019年消费量就超过36亿美元。根据恒州博智（QYResearch）调研分析：2019年全球抗氧化剂市场总值达到了499亿元。因此，公司判断加上紫外线吸收剂，2019年全球抗老化助剂单剂市场规模（抗氧化剂、紫外线吸收剂和HALS光稳定剂）超过800亿元是肯定的，加上复配剂增量，抗老化总市场规模超过1000亿。

抗老化助剂作为高分子材料提升性能的必添辅助剂，由于聚烯烃及下游的塑料、橡胶、涂料、化学纤维、胶黏剂、膜等高分子材料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增速较好，抗老化助剂将较长期保持稳定的增长；同时，随着消费升级和产业升级，进一步提升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性能是今后一段时期的技术热点，抗老化助剂对下游高分子材料的渗透率将会进一步提升。因此，从中长期来看，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前景向好，将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

此外，近年来我国开展了较为严厉的环保核查，部分抗老化助剂企业由于地理位置选择不当或安全环保投资不到位，这些企业集约发展程度低、生产过程粗放、生产设备工艺落后、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相对较低、安全环保条件和设施不到位，是行业发展和国家政策重点淘汰的企业。随着该类企业的逐步淘汰，必将为符合法规或产业升级的企业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将紧抓化工行业重新“洗牌”的契机，加大技术创新力度，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提升工艺装备自动化水平，积极进行产能升级和产品结构调整，抢抓市场机遇，提升发展空间，在未来发展中赢得先机和竞争优势，实现公司全球化战略目标。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已发展国内抗老化行业的龙头企业，在产品配套、经营规模、技术创新和技术服务能力、全球运营能力都呈现出快速进步，和全球行业的先进代表BASF、SI、SONGWON等全球行业巨头的运营能力、创新能力和客户群分布正在靠近，可以预判在有限的未来，包括有中国企业参加的全球行业领导者集团必将重新成型。

2、润滑油添加剂行业

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92.2109%股权，强势涉足润滑油添加剂行业。

（1）行业竞争格局

在国际市场上，经过20世纪90年代末期润滑油添加剂公司之间剧烈的兼并和重组，产业逐渐集中，形成了以四家国际知名润滑油添加剂公司路博润（Lubrizol）、润英联（Infineum）、雪佛龙奥伦耐（Chevron Oronite）、雅富顿（Afton）为主的市场竞争格局。这几大添加剂公司均拥有较长的发展历史，在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方面有深厚的积淀，控制了全球85%左右的添加剂市场份额。四大润滑油添加剂公司以销售复合剂为主，其生产的单剂一般都是自用，同时向外部单剂厂商采购其不生产或产能不足的单剂产品。除以上四大润滑油添加剂公司之外，国外还有朗盛（LANXESS，已经重组Chemtura）、巴斯夫（BASF）、范德比尔特（Vanderbilt）、罗曼克斯（Rohmax）等以生产添加剂单剂为主的知名特色润滑油添加剂公司，这几家公司在各自专业领域均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因而占有一定的国际市场份额。

在中国市场上, 润滑油添加剂首先由大型国企合资引进, 相继在兰州石化、锦州石化建立了合资企业。从90年代开始, 一大批民营资本进入该行业, 主要以生产清净剂、分散剂、抗氧抗腐剂等单剂为主, 也出现一批以服务工业润滑油市场为主的复配剂企业。伴随近年来国家环保政策监管的日趋严格, 以及产业升级的不断推进, 国内润滑油添加剂产业也快速走向规模化、集约化, 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方石油添加剂有限公司正是在这样的行业背景下脱颖而出, 成为行业为数不多兼具规模与技术研发实力的润滑油添加剂公司, 锦州康泰、新乡瑞丰和无锡南方将成为解决中国润滑油供应链自主可控的重要力量。

国内复合剂的市场份额主要被国外润滑油添加剂公司或其在国内设立的合资企业所占据, 尤其是技术水平相对较高的高端复合剂产品。由于复合剂配方的研发、测试以及认证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不断的技术积累、辅以繁琐的试验程序并通过花费较高的技术认证, 且由于中国润滑油一直沿用国际标准。因此, 包括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方石油添加剂有限公司这样的国内民营润滑油添加剂领先企业都面临较大的竞争劣势。因此引进顶级人才提高复配剂研发能力、参与并积极推动中国润滑油各项标准的建立, 是中国润滑油行业大家的共同出路。

(2) 行业发展阶段

润滑油添加剂行业是近年来迅猛发展的行业。20世纪30年代前润滑油使用少, 基本上一般的矿物油即可满足工业润滑需求。20世纪30年代底-90年代末, 随着汽车、航空、船舶等产业的发展, 对润滑油的需求快速增大, 同时对润滑油的性能要求也在提高, 因此刺激了润滑油添加剂的使用。21世纪之后, 随着环保意识的提高, 各国政府都在呼吁节能减排, 不仅传统发动机对润滑油性能的要求在不断提升, 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机、高铁、航空等市场更提出了前所未有的个性化性能要求, 进而推动润滑油往高品质方向发展, 添加剂的配方也变得更为复杂, 给润滑油添加剂行业的发展带来创新的重大机遇。

据全球咨询和研究公司克莱恩 (Kline&Co) 及上海市润滑油品行业协会的数据显示, 全球润滑油添加剂市场规模2019年已增长至151亿美元, 预计至2023年将达到185亿美元, 按照我国润滑油添加剂需求量全球占比超过20%保守预测, 国内规模达38亿美元 (约260亿人民币)。

全球润滑油添加剂市场集中度非常高, 路博润、润英联、雪佛龙奥伦耐和雅富顿这四大润滑油添加剂公司控制了全球85%以上的市场份额。国内润滑油添加剂生产企业仅有康泰股份、瑞丰新材和无锡南方初具规模, 其主要功能性单剂品种门类已经齐全, 但产品质量和规模仍有差距, 成长空间巨大。而国内一些小规模复合剂企业大都在工业润滑领域发展, 仍处于起步发展阶段。国内高端润滑油添加剂市场当前仍然为国际四大垄断, 急需进行进口替代。

当前全球的润滑油行业的增量发展重心正在向以中国、印度为代表的亚太发展中国家转移, 根据Frost&Sullivan的研究, 亚太国家的迅速发展已成为推动2014年至2020年全球润滑油市场发展的两大主要驱动力之一。不仅主要需求市场从欧美向亚洲转移, 且急需进行进口替代, 国内润滑油添加剂生产企业将凭借成本优势、物流优势和本土配套服务优势逐步占据市场竞争主动权, 从而获得更多的成长空间。

为解决我国润滑油供应链自主可控难题, 由天津大学校长金东寒院士发起成立了“润滑油产业创新联

盟”，中国的发动机主机厂、润滑油企业、润滑油添加剂企业和国内一流的润滑油产业链科研机构云集作为创新联盟发起人，中国的柴油机润滑油标准（D1）预计将在今年发布。这将是中国的润滑油添加剂产业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康泰股份的主营业务为润滑油添加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润滑油、润滑脂、石油助剂、燃料油及乳化炸药等领域，并最终应用于海陆空交通运输、各种工业设备、各类金属加工环境以及特种作业领域等，产品销售覆盖全国并出口至全球20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绝大部分市场份额在国内市场；国际市场主要分布在亚太地区，以西亚为主。

目前，以康泰股份为代表的少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民营企业，包括瑞丰新材、无锡南方等公司在部分细分产品上已经取得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并在部分高端产品市场与国外厂商展开竞争。从国内市场角度分析，康泰股份与瑞丰新材、无锡南方等属于国内润滑油添加剂行业第一梯队企业。从国际市场角度分析，公司整体实力对比国际润滑油添加剂大厂仍显不足，虽然在国际市场占有率已有所提高，但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从发展势头上看，未来大型润滑油添加剂企业的垄断格局将逐渐被打破，更多国内民营企业将逐步参与到中高端应用领域的竞争中，康泰股份将利用国内行业标准制定、应对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创新等契机，争取发展成为国内润滑油添加剂领先企业。

（二）公司发展战略

我们以“打造全球领先的精细化工平台型公司”为发展蓝图，未来将继续做大做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业务，并积极拓展润滑油添加剂业务，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坚持创造全球领先产品来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需求，通过建立数据化运营模式确保产品和服务的精准送达。我们将瞄准“公司2028年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收入100亿、润滑油添加剂成为国内龙头”的目标，秉持“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恪守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平衡的理念；我们将以结果为导向，本着开放包容、创新高效、责任在我、死磕到底的卓越标准，全力推动公司蓝图的构建。

（三）2021年经营计划

2021年，是国家“十四五”开局之年，公司不仅需要应对新冠疫情及外部营商环境所带来的种种不确定因素，还需要推动完成康泰股份的重组，并快速整合切入润滑油添加剂行业。因此，公司将客观把握宏观及行业发展形势，瞄准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努力实现公司规模和效益可持续增长。2021年，公司经营计划如下：

1、深化管理变革

变革是为了适应未来发展的需要。近年来，随着公司快速发展及规模的扩张，公司推出了“大、小3+1”、全面绩效等一系列改革措施，坚持变革求发展。2021年，公司将在组织架构、管理会议制度、管理决策机制等方面进行变革，通过管理变革构建新的管理逻辑：公司高层侧重抓战略、计划和干部，日常运营依靠目标分解和完整的绩效管理来确保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变革的重要目标是将公司从依靠团队或个人的力量，转变到依靠组织的力量，依靠文化的力量，从而不断提升公司运营效率，降低重大风险发生的可

能性。

2、夯实产能投产计划

产能不仅是制约公司短期业绩的主要因素，也是公司未来能否顺利实现发展愿景的重要基础。2021年，公司强化产能建设管理团队，按照“大3+1计划”，充分调动内部各种资源，确保利安隆科润产能目标的实现、利安隆珠海的按时建成投产。公司将在今年内根据“2.0战略目标”，制定满足2023年之后目标的产能规划，包括国内产能建设和产能国际化问题。

3、稳步推动润滑油添加剂项目落地

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92.2109%股权，从而进入润滑油添加剂行业。润滑油添加剂行业进入壁垒高，需要长期的积淀，康泰股份是国内润滑油添加剂行业仅有的三家规模化企业之一，有成熟的产品线布局、领先的人力资源储备和技术储备。因此，2021年公司将积极协调相关中介机构，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推动并购重组项目的完成。在并购完成后，公司将充分发挥与康泰股份在技术研发、运营管理、销售布局等方面的协同效应，强化整合促进内生式增长，实现优势互补，促进共同发展。

4、深入推进全面低成本战略

当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错综复杂，潜在的风险和矛盾日益增多、影响发展的不确定因素不断攀升，工业企业的竞争正在趋于白热化，企业要想生存，别无他径，唯一的出路是强身健体，使公司的每一个产品都具有成本竞争优势。为此，公司在2021年除了继续深入开展管理性低成本、差异化低成本相关工作外，还将在技术创新上发力，争取在未来开发出更多的新工艺，并持续推动智能化工厂的改造，不仅能够提高工艺安全性、产品质量稳定性，还可以通过节能降耗、提高收率等方式改善产品的成本，提高公司在相关产品上的市场竞争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新冠疫情至今仍在影响全球的生产生活和经济运营，全球经济状况不明朗的情况下，公司经营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虽然公司启动了诸多应对措施，但如果不能有效的保持公司自身健康运营，将导致经营业绩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通过促进销售、低成本运营、充实现金流等关键因素全面防控公司经营风险，详细制定年度目标，细化分解，复盘总结，确保公司2021年经营计划的实施。

2、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受国际原油价格及国内外市场供应情况、区域经贸政策等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呈现双向大幅的波动。而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幅度及频繁程度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相对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在短期内不能完全抵消原材料成本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从多个方面采取了积极措施。一是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以固定式、规模化采购的优势换取更优惠的价格；二是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增强与客户的粘性关系，提升议价能力，从而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三是制定严格的采购管理程序，

对于供应商的选择与采购成本控制建立起了一套完整的机制；四是加强技术研发投入，以技术创新来降低生产成本。

3、环保和安全生产的风险。公司抗老化助剂生产过程使用部分易燃易爆化工原材料，若公司经营管理不当，或安全环保措施不到位，则可能发生环保和安全事故，可能给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带来不利影响。另外，虽然公司一直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但随着国家安全环保管理力度的加强，有关标准和要求可能会发生变化，公司如不能及时适应相应的变化，生产和发展将会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在公司体系打造EHS“双本质”，未来仍将严格实行EHS管理体系，加强安全生产的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完善环保设施及监测管理系统建设，保证企业安全稳定运行，确保环保治理符合要求。

4、宏观环境因素变动的风险。公司出口业务所占比例较大，汇率、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和国际贸易形势直接影响公司业绩。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升值，已经对公司的利润带来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虽然未来市场需求会稳定增长，但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存在一些不确定的因素，如果汇率、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和国际贸易形势发生较大变化，可能会给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带来不确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环境的变化及相关政策走势，一方面公司通过进出口业务以及本外币融资来进行币种的匹配，规避利率波动带来的影响；二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通过持续创新和技术积累，不断提高企业自身竞争力，以应对经济环境总体不确定所带来的相关风险。

5、应收账款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不断增加（截止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473,689,597.90元，较上年末增长了32.05%）。虽然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且主要集中财务状况良好的全球知名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呆坏账发生几率比较低。但其占总资产及收入的比例均较高，即便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并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提取了坏账准备，若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主要客户经营发生困难，公司仍将面临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应收账款的风险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主要有：一是加大营销人员的绩效考核、督促营销人员与客户经常对账并催收货款；二是针对不同客户的重要度（如规模、财务状况、合作年限、银行信用等）进行分类管理，采取不同的信用控制手段；三是公司法务部与营销中心紧密配合，根据实际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维护公司合法利益，如及时发催款函、诉讼等法律手段；四是公司引入中信保对应收账款投保信用险。

6、公司快速扩张的管理风险。随着业务的拓展和产销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生产技术管理、财务控制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都面临较大的挑战，并对管理团队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需要大量生产、管理、技术、营销人员，这就对人力资源的规划、招聘、培养和晋升机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随着社会整体劳动力成本的上升，公司的人力资源成本将有可能持续增长，或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现有管理团队的培训，同时引入专业技术人才，搭建新的管理团队，提升公司

内部管理体系建设和流程优化，以进一步降低管理风险。

7、投资并购所引发的风险。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92.2109%股权。如果未来顺利完成股权收购相关工作，康泰股份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尽管公司与康泰股份的业务均属于精细化工领域，在诸多方面存在互补性，但业务整合及协同效应是否能达到预期效果及其所需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若未能及时制定并实施与之相适应的具体整合措施，可能会对已收购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无法达到预期的协同效应，从而给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此外，未来若康泰股份不能及时进行技术的迭代更新，未能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在前瞻性技术创新领域偏离行业发展趋势，将面临产品竞争力和客户认知度下降的风险，不仅会影响康泰股份的持续发展，还可能导致康泰股份业绩未能达到对赌承诺，出现商誉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认真加强投后项目的财务和内部控制管理，每年进行风险减值测试，及时发现风险并正确应对。同时公司将稳健扎实地做好双方在管理、市场和技术等层面的整合工作，尽可能的减少并购整合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积极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205,010,4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9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9,362,000.64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该方案经2020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7月9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1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05,010,42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4,077,240.3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4,077,240.30
可分配利润（元）	292,993,191.2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1,293,998.91 元，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3,129,399.89 元。为了回报投资者，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205,010,4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4,077,240.3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9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度股东大会，以总股本18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8,980,00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以总股本205,010,4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9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9,362,000.64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3、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上段“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的详细情况说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44,077,240.30	292,993,191.27	15.04%	0.00	0.00%	44,077,240.30	15.04%
2019年	39,362,000.64	262,314,192.05	15.01%	0.00	0.00%	39,362,000.64	15.01%
2018年	28,980,000.00	193,073,521.01	15.01%	0.00	0.00%	28,980,000.00	15.01%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利安隆；利安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2、本人已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了其要求提供的全部资料，该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保证在参与本次交易过程中，已向利安隆及其为本次交易而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确认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其</p>			
--	--	--	--	--	--	--

			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5、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利安隆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利安隆实际控制人；利安隆控股股东	关于在重组期间所持利安隆股票锁定的承诺	自《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本公司不减持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利安隆股份（如有）。期间如由于利安隆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加的利安隆股份，亦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利安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在重组期间所持利安隆股票锁定的承诺	自《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告书（草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如拟减持利安隆股份，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期间如由于利安隆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加的利安隆股份，亦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利安隆实际控制人；利安隆控股股东；利安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其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其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本人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3、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利安隆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4、本人作为凯亚化工的股东，已经依法依约履行对凯亚化工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凯亚化工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凯亚化工合法存续的情况。5、本人所持有的凯亚化工股权为本人合法的资产，本人为其最终实益所有人，不存在</p>			
--	--	--	--	--	--

			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 及可预见的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利安隆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利安隆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在中国证</p>			
--	--	--	---	--	--	--

		<p>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p>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p>			
--	--	--	--	--	--

			<p>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利安隆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本人将不得在发行人领取薪酬。</p>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1、本次交易完成前，凯亚化工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凯亚化工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p>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立。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其他企业（如有）做到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利安隆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竞业限制的承诺	1、本人承诺在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期内仍在凯亚化工或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任职。2、本人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工作期间内及离职之日起两年内，不得从事下列竞业禁止事项：（1）以自己名义或他人名义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从事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2）以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的名义，为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现有客户或合作伙伴提供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服务；（3）</p>			
--	--	--	---	--	--	--

			在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内担任任何职务或领薪，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员工、代理人、顾问等；（4）为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经营同类或相似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提供任何咨询、培训等服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任何损失，本人将给予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相应的赔偿。			
	凯亚化工核心管理人、核心技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竞业限制的承	1、本人作为凯亚化工的核心管理层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

	术人员	诺	<p>成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在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期内仍在凯亚化工或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任职。2、本人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工作期间内及离职之日起两年内，不得从事下列竞业禁止事项：（1）以自己名义或他人名义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从事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2）以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的名义，为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现</p>			的情形。
--	-----	---	---	--	--	------

			<p>有客户或合作伙伴提供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服务；（3）在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内担任任何职务或领薪，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员工、代理人、顾问等；（4）为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经营同类或相似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提供任何咨询、培训等服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任</p>			
--	--	--	---	--	--	--

			何损失，本人将给予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相应的赔偿。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利安隆今后经营活动中，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以及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及本人的其他关联方（以下统称“关联方”）将尽最大的努力避免与利安隆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益。2、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韩厚义、韩伯睿	关于认购股票限售期的承诺	<p>本人本次认购的利安隆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p>	2019年07月23日	36个月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p>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如股份的限售期在其本次交易相关业绩承诺全部履行完毕之日前届满的，则限售期应顺延至业绩承诺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在限售期内，未经利安隆书面同意，本人不得将持有的利安隆股份质押给第三方或在上述股份上设定其他任何权利限制。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限售期内，本人认购的利安隆股票如因利安隆实施送股、转增等事项而增加的部分，将一并遵守上述限</p>			
--	--	--	--	--	--	--

			售期限的承诺。			
	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认购股票限售期的承诺	本人本次认购的利安隆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限售期满后，在本次交易相关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 20%；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二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	2019 年 07 月 23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睿、王志奎、梁玉生) 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 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 30%; 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三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以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 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履行完毕全部补偿义务之日起, 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 50%。在限售期内, 未经利安隆书面同意, 本人不得将持有的利安隆股份质押给第三方或在该等股份上设定其他任何权利限制。限售期后,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p>			
--	--	--	--	--	--	--

			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土地及房屋等瑕疵资产的承诺	本人将尽最大努力协助凯亚化工积极办理土地、房产等相关权属证书，如因土地、房屋等瑕疵资产无法办理权属证书或者因相关土地、房产被没收、被拆除、被征用、被第三方主张权属等原因导致凯亚化工无法继续使用的，或因瑕疵资产办理权属证书时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补缴任何费用的，由此给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造成的经济损失，由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和梁玉生进行全额补偿，承诺方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责任；如上市公司或凯亚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化工因瑕疵资产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则就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因此遭受的罚款由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和梁玉生全额补偿，承诺方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责任，确保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利安隆、利安隆实际控制人	关于不存在保底承诺的承诺函	1、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等协议文件，本次交易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定价参考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次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以及标的资产的定价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2、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均不存在保证股份发行价格不高于某价格及/或保证标的资产价格不低于某价格的情形，亦不存在为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所获收益做出保底承诺或者类似保证收益之安排的情形；3、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利安隆股份，交易对方将自行承担股票价格上涨或下跌的风险，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不给予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不存在保底承诺的承诺函	1、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等协议文件，本次交易所发行股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份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定价参考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以及标的资产的定价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2、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或其他主体均不存在保证股份发行价格不高于某价格及/或保证标的资产价格不低于某价格的情形，亦不存在为本人及其他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所获收益做出保底承诺或者类似保证收益之安排</p>			
--	--	---	--	--	--

			的情形；3、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利安隆股份，本人及其他交易对方将自行承担股票价格上涨或下跌的风险，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或其他主体未给予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本人及其他交易对方也未要求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或其他主体给予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对价股份质押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1、本人保证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本人保证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2、在业绩补偿期内，如果本人拟质押对价股份或为对价股份设置其他权利负担，本人将根据《发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等文件约定预先取得上市公司的同意，在未取得上市公司同意的前提下，本人将不质押对价股份或为对价股份设置任何权利负担；3、经上市公司同意后，在本人质押对价股份时，本人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等文件约定对价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对价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韩厚义、韩伯睿	关于不合并行使表决权的承诺函	1、本人承诺将独立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本人不以任何形式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合并行使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或以其他方式共同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2、本人确认未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也未达成类似安排，在上市公司层面本人不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采取一致行动。			
	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不合并行使表决权的承诺函	1、本人承诺将独立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本人不以任何形式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合并行使或以其他方式共同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2、本人确认未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也未达成类似安排，在上市公司层面本人不与其他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采取一致行动；3、在凯亚化工层面，本人为凯亚化工的财务投资人，本人基于持有凯亚化工的股权而在凯亚化工担任董事/监事，本人未在凯亚化工担任其他管理等职务，本人未实际参与凯亚化工的生产经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017 年 01 月 19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毕作鹏、丁欢、高锦璇、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017 年 01 月 19 日	12 个月	已履行完毕。

	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天创鼎鑫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置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谢金桃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公司保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证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向、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保持和发展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的可持续性。</p> <p>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积极推动股东大会进一步</p>			
--	--	--	--	--	--

			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在股东大会上推动各项有利于公司保持和发展持续盈利能力的各项措施的通过，以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方案的可持续性。”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公司保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证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向、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保持和发展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的可持续性。</p> <p>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积极推动股东大会进一步</p>			
--	--	--	--	--	--

			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在股东大会上推动各项有利于公司保持和发展持续盈利能力的各项措施的通过，以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方案的可持续性。”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出发，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股东大会上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行表决。积极推动股东大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在股东大会上推动各项有利于公司保持和发展持续盈利能力的各项措施的通过，以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方案的可持续性。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利安隆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的及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严格遵守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单位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安隆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单位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时适用于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单位保证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南圣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利安隆及其控股子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无法避免的及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p> <p>3、本单位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安隆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单位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时适用于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单位保证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关</p>			
--	---	--	---	--	--	--

			联交易承诺。"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包括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目前并没有从事与发行人（包括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2、在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李海平三代以内直系、旁系亲属拥有发行人实际控制权期间，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发行人产品的业务活动。凡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将上述商业机会完整让予发行人。3、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p>			
--	--	--	---	--	--	--

			<p>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其提名的股份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4、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就发行人与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或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股份公司或其</p>			
--	--	--	---	--	--	--

		<p>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应程序并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订立书面的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p>			
--	--	---	--	--	--

			<p>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p> <p>5、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如有）。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承诺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6、如果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同意赔偿发行人相应损失。</p> <p>7、本声明、承诺与</p>			
--	--	--	--	--	--	--

			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不再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为止。8、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若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控制的企业未来通过收购、新设等方式取得除发行人外其他企业的控制权，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毕作鹏、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赵康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承诺将按照《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符合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回购股份。</p> <p>公司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要求其同时出具将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该承诺内容与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如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则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承诺将按照《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符合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发行人股份，以及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发行人如已根据内部决策程序，通过回购股份的具体议案，且具备实施条件，但无合理正当理由未能实际履行的，或发行人未实际履行《预案》项下其他稳定股价的义务，且本公司未能积极督促义务的，则发行人将有权将于拟回购股份总金额相等的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暂时</p>			
--	--	--	---	--	--	--

			扣留，直至发行人严格履行回购义务和《预案》项下其他义务。 本公司如已书面通知发行人增持股份的具体计划，但无合理理由未能实际履行的，则发行人有权将于本公司通知的拟增持股份总金额相等金额的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公司履行增持义务。”			
	李海平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稳	2017 年 07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			
	李海平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三项承诺：</p> <p>上述承诺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有的利安隆国际和利安隆集团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毕作鹏、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三项承诺：</p> <p>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p> <p>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聚鑫隆投资和山南圣金隆的出资额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赵康	其他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该两项承诺：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丁欢	其他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两项承诺：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 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间接持有的发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王玉洁、杨学新	其他承诺	<p>"关于发行人本次申报文件"的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p> <p>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偿投资者损失。"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本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本机构对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申请文件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并确认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业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赔偿投资者损失。”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毕作鹏、崔晨、丁欢、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	其他承诺	"本人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光、汤翠祥、王玉洁、谢金桃、杨学新、赵康		<p>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p> <p>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监</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p>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指示本公司选举的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本公司将回购本次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如发生），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本公司的回购行为将于发行人回购全部新股的行为同时完成。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p>			
--	------------------------------------	--	--	--	--	--

			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者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发行人将在取得监管部门最终认定结果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回购方案，并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次日起，实际履行回购义务。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p>			
--	--	--	---	--	--	--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者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发行人将在取得监管部门最终认定结果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赔偿方案，包括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内容。赔偿方案将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次日起开始实施。"			
	李海平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

			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指示本公司选举的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采取各类措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

	有限公司		<p>施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提升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各类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积极稳妥地推动募投项目的建设，尽快实现项目收益，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3、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增加公司持续竞争能力；4、根据公司发展目标积极推进发展战略，不断改善公司经营业绩；5、加强管理，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6、继续保持对全球 500 强、全球化工 50 强等优</p>			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质跨国企业的客户开发力度，保持原有优质客户的客户粘度，强化公司的销售能力和持续稳定的营收来源；7、严格依据《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情形下，制定和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在股东大会和日常运营时敦促公司采取各类措施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毕作鹏、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赵康	其他承诺	<p>"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以及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包括但不限于：（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情况相挂钩。(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李海平	其他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已就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作出承诺：若股份公司因缴纳社会保险（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的事由被有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部门处罚或追缴，本人承诺由本人无条件承担相应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出补缴费用和处罚费用等，保证股份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股份公司严格执行法律、法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全体在册员工按期、足额缴存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股权激励承诺	利安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承诺	利安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24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本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之日起计算。本员	2018 年 04 月 12 日	24 个月	已履行完毕。

			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单次延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利安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承诺	利安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24 个月；自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4 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公告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6,000	15,058.93	不适用	2019年07月19日	公告名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暨股份上市公告书；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的约定，交易对方承诺2019年、2020年、2021年目标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6,000.00万元和7,000.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报告期，交易对方已经完成2020年度业绩承诺利润数，不存在减值迹象。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主要明确了关于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其他成员企业等相关的关联方判断，以及关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经营资产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此解释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2、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3、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

4、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执行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5、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此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6、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此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新收入准则，将商品交付之前客户已经支付的合同对价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其中税金作为其他流动负债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列示金额为9,274,430.50，其他流动负债列示金额为1,184,372.38；2020年12月31日合同负债列示金额为11,405,458.00，其他流动负债列示金额为

196,340,890.8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列示金额为2,091,833.96，其他流动负债列示金额为271,938.42；2020年12月31日合同负债列示金额为1,547,062.01，其他流动负债列示金额为41,662,468.58。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9日设立，2020年9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坚、周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张坚 1 年、周垚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公告编号：2020-106）；2021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1）。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0月，公司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保荐机构，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0元；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报酬15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2018年3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主要内容包括：

为完善核心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依据《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成立信托计划由资产管理机构进行管理，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办理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事宜。

2018年4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请的以上关于持股计划的有关议案。

2018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后，公司积极推进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但受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的影响，银行等金融机构对杠杆配资业务采取了审慎原则，拟设立的信托计划优先级资金配资比例及额度无法达到公司预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保证第一期员工

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素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调整了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调整前“员工持股计划将委托具有资产管理资质的专业机构管理，管理机构将设立符合法律政策规定的信托计划”；调整后为“员工持股计划将由公司自行管理，公司将成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代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切实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调整了员工持股的规模及运作方式：调整前“员工持股计划将由管理机构设立信托计划，信托计划规模上限为32,000份，每份1万元，按照不超过2: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份额和劣后级份额，信托计划优先级份额和劣后级份额的资产将合并运作。其中，优先级份额不超过21,000份，劣后级份额不超过11,000份，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全额认购信托计划的劣后级”。调整后为“员工持股计划员工出资金额上限为25,000万元，每份1万元，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

2018年5月30日，公司（代“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购买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合计持有的利安隆股份12,600,000股，每股价格均为18.11元，转让价款合计为贰亿贰仟捌佰壹拾捌万陆仟元整（¥228,186,000），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7%。

2018年6月14日，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至2020年4月11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最大程度地保障各持有人利益，公司根据《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公司董事会和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展期，存续期在原定到期日的基础上延长至2021年4月11日。2019年12月2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2020年5月29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12,600,000股已于2020年1月15日至2020年5月2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集合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2020年3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主要内容包括：

为改善公司治理水平，建立和完善劳动者和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同时拟定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天津利安隆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办理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事宜。

2020年6月15日、2020年7月15日、2020年8月17日、2020年9月16日、2020年10月16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在此期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公司股票。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素进行调整，主要内容如下：1、调整了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规模：调整前“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任职的管理人员、业务和技术骨干、经公司董事会认定有重要贡献的其他员工，合计不超过200人”，调整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任职的管理人员、业务和技术骨干、经公司董事会认定有重要贡献的其他员工，合计不超过450人”；

2、调整了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规模和持股比例：调整前“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规模上限24,000万元，以2020年3月20日收盘价30.35元为假设价格，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购买总股数为7,907,742股（以实际购买为准），约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3.86%”调整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规模上限20,000万元，以2020年3月20日收盘价30.35元为假设价格，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购买总股数为6,589,785股（以实际购买为准），约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3.21%”；

3、调整了员工持股计划的董监高持股比例：调整前“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12人，认购总份额预计不超过8,256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预计为34.4%；其他员工认购总份额预计不超过15,744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预计为65.6%”调整后“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12人，认购总份额预计不超过2,120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预计为10.6%；其他员工认购总份额预计不超过17,880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预计为89.4%”；

4、调整了员工持股计划的权益处置方法：调整前“发生如下情形的，公司有权取消该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并将其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按照原始出资金额转让给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受让人以原始出资金额承接受让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受让时，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受到单个持有人持有对应标的股票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限制”调整后“发生如下情形的，公司有权取消该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如决定取消其申购资格的，则退出之日如员工持股计划盈利的，按照申购人原始出资金额退还申购人出资金额；如员工持股计划亏损的，则按申购人原始出资金额扣除截至退出日申购人申购份额亏损部分的金额退还申购人出资金额；并将其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按照退还出资金额转让给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受让人以实际出资金额承接受让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受让时，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受到单个持有人持有对应标的股票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限制”。

2020年11月16日，公司发布《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已通过大宗交易和市场竞争的方式累计买入利安隆股票5,066,828股,占公司现总股本205,010,420股的2.47%,成交金额为191,952,161.37元,成交均价为37.88元/股。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利安隆科润	2017年12月20日	40,000	2018年10月15日	17,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10月15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否	是
利安隆珠海	2019年07月30日	100,000	2019年12月19日	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2月19日至2031年12月21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7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7,6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7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7,6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0.64%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	0	0
合计		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20年，公司的经营能力通过了疫情影响全球经济的严峻考验，在年初即部署了抗击疫情、全力实现全年既定目标的任务。在董事会的强有力领导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连续十年双增长，公司作为高分子抗老化助剂行业国内领先者的抗风险能力和优势地位突出。

公司围绕“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的平衡”的价值观，始终秉持“团结、坚持、

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用实际行动回报社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和谐发展。现将公司2020年社会责任的具体实践和主要成果报告如下：

（一）股东权益保护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8,278.71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299.32万元，每股收益1.43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4.39%。这一年，公司延续了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年内实施了2019年“每10股分配1.92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共计发放现金股利39,362,000.64元（含税）。2020年，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每10股分配2.15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共计发放现金股利44,077,240.3元（含税），创造了良好的社会价值和股东回报。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在机制上保证了所有股东公开、公平、公正的享有各项权益。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提案权和表决权；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沟通渠道，为投资者营造了一个良好的互动平台，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方共赢。

（二）客户权益保护

1、质量保证体系。公司对生产运营进行严格管控，确保公司产品品质均达到国际同行业先进厂商同类产品的质量标准，并基于“客户的需求是我们的目标，客户的满意是我们的追求”的客户理念，不断研究客户对于品质的潜在诉求，打造优于行业标准的产品质量内控体系。

2、持续稳定供货。生产方面，公司基于“双稳一快”的竞争策略，通过设立于天津、河北、浙江、宁夏的生产基地保障同一产品双基地稳定生产，未来，珠海智能化基地的投产将大幅提升公司的供货能力；物流方面，公司通过设立在香港、美国、德国、日本的子、孙公司，和设立在广州的华南办事处、苏州的华东办事处，与全球多个地区的分销商一起构成了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并在接近主要客户的地区设立海内外仓库，确保满足客户72小时供应、快速反应和本土服务的诉求，持续为客户提供超越期望的服务。

3、产品配套能力。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购利安隆凯亚，其是业内少数几家具备“HALS起始原料—关键中间体—终端产品”完整产业链条的企业，迅速完善了公司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方向的产品序列，实现公司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产品的全系列产品覆盖；另一方面整合研发资源，通过拓展HALS下游产品线实现更多的U-pack产品创新。2020年，公司启动并购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自2017年开始研发储备布局的领域注入新动能，进一步推进了构建精细化工平台级龙头企业的进程。

（三）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完善企业用工制度，健全员工激励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努力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已建立全面、系统、分层分类的培训和工作复盘体

系，为员工量身定制培养计划，通过培训考核和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评估系统，不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技能水平。

此外，公司有良好的员工关怀体系，为员工提供健康体检、免费餐食、拓展旅游、员工班车等多元化的福利，并组织开展安全知识竞赛、球类运动会、棋类比赛等多项文娱活动，积极构筑和谐、快乐的企业文化氛围。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作为一个精细化工企业，安全环保是重中之重，这不仅是企业发展之本，也是一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公司很早即推行了EHS（安全/健康/环保一体化）管理体系，在企业实现功能产品生产的过程中，高度重视安全生产、职工健康和环境友好。公司自设立至今，能够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接受各级管理部门的职能管理。2020年，公司在每年积极响应国家6月安全月的各项活动的基础上，于每年的11月定为公司内部安全环保月，全员全过程开展“本质安全、本质环保”活动，制定双本质活动行动的目标是：全年实现“零人员伤害事故、零化学品泄漏事故、零环境污染事故、零火灾爆炸事故”。

（五）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承担应尽的社会责任

公司注重与社会各方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共赢、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在不断拓宽自身发展道路的过程中，以高度社会责任感回报社会、服务社会，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为推进和谐社会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在2020年疫情爆发的情况下，公司更加积极参加各种社会公益活动 and 捐赠物资，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和好评。参加的社会公益活动和捐赠情况如下：

1、新冠疫情防疫捐赠。公司向天津大学捐赠20万元用作疫情防控工作以及购置防疫物资；向湖北天大校友会捐赠50万元；向滨海新区政府捐赠1000套防护服，合计3万元；向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善协会捐赠抗击疫情款1万元；利安隆中卫捐赠医用口罩、红外线测温枪、一次性手套、以及食品等物质。总计7万余元；利安隆科润向青石镇江家村，金川街道新月湾社区两处捐赠食品共40406元。

2、社会救助、扶贫和慰问捐赠。公司向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善协会捐赠救助款2万元；向滨海新区慈善协会捐助东西部扶贫款2万元；向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会捐赠西部扶贫款2万余元；利安隆中卫向困难员工、重疾员工慰问捐助合计4万元。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建有完善的安全管理系统，总部设置EHS办、各生产基地设置安环部，并配备符合国家法律、标准规定数量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公司对于EHS管理提出“EHS双本质”理念，并且创建一套基于国家法律、标准要求之上的内部达标认证体系，各生产基地创建实施；公司EHS体系管理体系持续规范、标准化，各基地以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PSM管理、公司EHS管理体系为基础，建设有安全生产责任制、教育培训、安全生产投入保障、职业健康及安全风险辨识及管控、职业健康管理，以及危化品全生命周期的PSM管理相关程序、制度；2020年度股份公司四个生产基地共计迎接主管部门安全检查183次，所有检查均合格通过，并且每次检查对公司安全管理都是一次再提升的契机。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利安隆天津	废水	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至营城污水处理厂	1	厂区西污水站南侧	COD 排放浓度： 166.56mg/L； 氨氮排放浓度： 0.58mg/L； 总磷排放浓度： 0.61mg/L	DB12/356-2018 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	废水排放量：80903 吨； COD 排放量：13.48 吨； 氨氮排放量：0.05 吨； 总磷排放量：0.05 吨	废水排放量：21.2 万吨； COD 排放量：72.03 吨； 氨氮排放量：6.34 吨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天津	废气（VOCs）	1、工业废气采用冷凝+喷淋捕集吸收+蓄热式燃烧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喷淋吸收处理后由 20m 高排气筒 DA002 达标排放； 2、污水站废气经生物滴滤+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5 达标排放； 3、导热油	6	1、DA002 位于污水站南侧； 2、DA005 位于污水站南侧； 3、DA003 位于油炉房西侧； 4、DA001 位于六车间南侧； 5、DA006 位于研发楼楼顶； 6、DA004 位于蒸汽燃气锅炉房东侧	污染物排放浓度如下： DA002 排气筒： VOCs:10.6 mg/m ³ ， 甲苯与二甲苯： 3.38mg/m ³ ， 甲醇： 9mg/m ³ ， 甲醛： 0.03mg/m ³ ， 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值， 臭气浓度：549（无量纲）； DA005 排气筒： VOCs:19.4	GB1629-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12/524-2014《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151-2020《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059-2018《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排放总量如下： VOCs 排放量：1.628 吨，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0.944 吨， 二氧化硫：0 吨， 氮氧化物：0.330 吨， 甲醇：1.344 吨， 甲醛：0.002 吨， 颗粒物：0.079 吨， 硫化氢：0 吨， 氨：0.048 吨， 非甲烷总烃：0.314	核定排放量如下： VOCs： 18.223 吨；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2.905 吨； 二氧化硫： 0.54 吨； 氮氧化物： 5.28 吨； 甲醇： 10.776 吨； 甲醛： 0.1362 吨； 颗粒物： 1.115 吨	无超标情况

		<p>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其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达标排放；</p> <p>4、造粒车间废气经布袋除尘+水喷淋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达标排放；</p> <p>5、研发中心楼实验废气经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23 米高排气筒 DA006 达标排放；</p> <p>6、蒸汽燃气锅炉（未启用）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其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经 25m 高排气筒 DA004 达标排放</p>		<p>mg/m³，甲苯与二甲苯： 9.4mg/m³，硫化氢浓度低于检出限值，氨： 0.3mg/m³，臭气浓度：724（无量纲）； DA003 排气筒：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值，氮氧化物：27mg/m³，二氧化硫浓度低于检出限值； DA001 排气筒：VOCs:1.46 mg/m³，甲苯与二甲苯： 1.29mg/m³，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值，臭气浓度：309（无量纲）； DA006 排气筒：VOCs:1.42mg/m³，甲苯与二甲苯： 1.01mg/m³，非甲烷总烃： 1.25mg/m³； 甲醇：</p>	吨			
--	--	---	--	--	---	--	--	--

					3mg/m ³ , 臭气浓度: 309 (无量 纲)				
利安隆天津	危险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进行处理或 进行综合利 用	无	无	无	无	86648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天津	一般固废 (kg)	一般固体废 物最大限度 综合利用, 不能回收再 利用的按国 家相关规定 妥善贮存和 处置	无	无	无	无	22420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废水 (m ³)	废水经公司 废水处理站 处理后达标 排放	1	厂区污水站 南侧污水总 排口	COD 排放 浓度: 165mg/L 氨 氮排放浓 度: 8.09mg/L	《污水综合 排放标准》 (GB8978- 1996)三级 标准、园区 污水处理厂 接水标准	废水排放 量: 504302 吨; COD 排放量: 83.21 吨; 氨氮排放 量: 4.08 吨	COD 排放 量: 107.27 吨、氨氮排 放量: 16.11 吨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废气	1、有机尾 气采用低温 冷凝+水喷 淋+RTO 高 温氧化处理 后达标排 放; 2、酸 性尾气采用 碱水喷淋吸 收+RTO 高 温氧化处理 后达标排 放; 3、流 化床锅炉烟 气经 SNCR 脱硝+布袋 除尘+石灰- 石膏法脱硫 处理后达标	4	P1: RTO 排气口 P2: 流化 床锅炉北侧 烟气排放 口; P3: 高浓废液焚 烧炉西侧烟 气排放口; P4: 导热 油炉北侧烟 气排放口	P1: 硫酸 雾: 2.50mg/m ³ ; 氯化氢: 0.45mg/m ³ ; 甲醇: 0.05mg/m ³ ; 甲苯: 0.002 mg/m ³ ; 二 甲苯: 0.044 mg/m ³ ; 酚: 0.40 mg/m ³ ; 苯 胺: 0.25 mg/m ³ ; 二 氧化硫: 30.71	《大气污染 物综合排放 标准》 (GB16297 -1996) 的 二级标准; 《锅炉大气 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3271 -2014)	二氧化硫排 放量: 27.960 吨; 烟尘排放 量: 13.524 吨; 氮氧 化物排放 量: 60.742 吨; 硫酸雾 排放量: 0.9661 吨; 氯化氢排放 量: 0.033 吨; 甲醇排 放量: 0.0037 吨; 甲苯排放 量: 0.000148	二氧化硫排 放量: 85.323 吨; 烟尘排放 量: 21.565 吨; 氮氧化 物排放量: 117.202 吨; 非甲烷 总烃: 7.847 吨	无超标情况

		排放；4、高浓废液焚烧炉烟气采用布袋除尘+水喷淋处理后达标排放			mg/m ³ ；氮氧化物：24.83 mg/m ³ ；颗粒物：36.64 mg/m ³ ；非甲烷总烃：2.83 mg/m ³ ；P2：烟尘：13.50mg/m ³ ；二氧化硫：74.83mg/m ³ ；氮氧化物：122.33 mg/m ³ ；汞及其化合物：0.00011 mg/m ³ ；P3：氮氧化物：63.66mg/m ³ ；颗粒物：38.3mg/m ³ ；P4：烟尘：8.40mg/m ³ ；二氧化硫：2.00mg/m ³ ；氮氧化物：130.5 mg/m ³		吨；二甲苯排放量：0.003283 吨；酚排放量：0.0296 吨；苯胺：0.0185 吨；非甲烷总烃：0.209 吨		
利安隆中卫	危险固废(kg)	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进行综合利用	无	无	无	无	639053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一般固废(kg)	一般固体废物最大限度综合利用，	无	无	无	无	15301220	无	无超标情况

		不能回收再利用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妥善贮存和处置							
利安隆科润	废水 (m ³)	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城市污水处理厂	2	厂区老污水站北侧污水总排口, 厂区新污水站东侧总排口	COD 排放浓度: 212mg/L; 氨氮排放浓度: 8.0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废水排放量: 66521 吨; COD 纳管量: 14.10 吨; 氨氮纳管量: 0.536 吨	纳管 COD 排放量: 134.86 吨; 纳管氨氮排放量: 9.44 吨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科润	废气	1、老生产装置废气采用水喷淋+光催化+碱液喷淋吸收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2、老污水池加盖废气采用光催化+水喷淋吸收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3.新工艺废气经"RTO 焚烧"处理后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4.污水处理站废气(新项目)经"光催+水喷淋"处理后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5.生物质锅炉废气经"布袋除	6	P1: 老生产装置尾气排放口; P2: 老污水站废气排放口; P3: RTO 焚烧废气排放口; P4: 新污水站光催化排口; P5: 生物质锅炉排气筒; P6: 焚烧炉废气排口	1.老生产装置尾气排放口: 氯苯: 34.25mg/m ³ , 甲醇: 75.55mg/m ³ ; 非甲烷总烃: 44.99mg/m ³ ; 2.老污水站废气: 氨: 1.37mg/m ³ , 硫化氢: 1.85mg/m ³ ; 臭气浓度: 1331 (无量纲); 3.RTO 焚烧废气: 硫酸雾: 5.91mg/m ³ ; 甲醇: 46.45mg/m ³ ; 甲苯: 0.399mg/m ³ ; 非甲烷总烃: 38.19mg/m ³ ; 氮氧化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火电厂烟气脱硝工程技术规范 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HJ563-2010)	氯苯: 377.28kg, 甲醇: 4094.56kg; 非甲烷总烃: 7865.12kg; 氨: 1200.79kg; 硫酸雾: 479.25kg; 甲苯: 94.99kg; 氮氧化物: 44587.17kg; 汞: 0.05417kg; 颗粒物: 8583.32kg; 一氧化碳: 2987.18kg; 铅: 0.069kg; 氯化氢: 474.79kg; 二氧化硫: 479.9kg; 镉: 0.004kg	氯苯: 2.67 吨; 甲醇: 2.27 吨(1000 吨项目)。氮氧化物: 55.938t; 硫酸雾: 0.684t; 甲苯: 4.158t; 甲醇: 3.112t (7000 吨项目); 一氧化碳: 5.76t; 氯化氢: 3.6t; 二氧化硫: 39.848t; 氨: 0.5768t; 硫化氢: 0.0001t/a; 汞: 0.022t/a; 镉: 0.022t/a; 铅: 0.444t/a; VOCs:19.6	无超标情况

		尘+水喷淋"处理后 40 米高排气筒排放。6.焚烧炉废气经"布袋除尘+碱喷淋+水喷淋+喷硫脱硝"处理经 30 米高排气筒排放			物： 19mg/m ³ ； 4.新污水站光催化排口：氨：3.91mg/m ³ ，臭气浓度：1203（无量纲）；5.生物质锅炉排气筒：汞：0.231ug/m ³ ；颗粒物：19.85mg/m ³ ；二氧化硫：< 3mg/m ³ ；氮氧化物：75.54mg/m ³ ；氨：1.22mg/m ³ ；6.焚烧炉废气：汞：0.097ug/m ³ ；颗粒物：45.2mg/m ³ ；二氧化硫：< 3mg/m ³ ；氮氧化物：161.83mg/m ³ ；一氧化碳：29.67mg/m ³ ；铅：0.939ug/m ³ ；氯化氢：3.62mg/m ³ ；镉：0.063ug/m ³			78t/a	
利安隆科润	危险固废(kg)	焦油自行焚烧，其它委托有处理资	无	无	无	无	156200	无	无超标情况

		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利安隆科润	一般固废(kg)	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无	无	无	无	129824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凯亚	废水(m ³)	经一厂一管排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	1	公司门口东侧	COD: 257.45mg/L; 氨氮: 2.7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废水排放量: 23726m ³ ; COD排放量: 6.27吨; 氨氮排放量: 0.07吨	废水核定排放量: COD: 3.466吨/年, 氨氮: 0.665吨/年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凯亚	废气	P1: RTO 排气筒(工艺废气布袋除尘+水吸收+RTO+23.5米排气筒); P2: 工艺废气(水吸收+酸吸收+23.5m排气筒); P3: 工艺废气(吸收+油气回收装置+23.5m排气筒); P4: 工艺废气(吸收+冷凝+除雾除尘+UV光催化氧化+23.5m排气筒); P5: 水处理废气(碱喷淋+23.5m排气筒); P6: (喷淋吸收	9	P1: RTO 焚烧炉; P2: 532 厂房北侧; P3: 581 厂房南侧; P4: 551 车间厂房; P5: 522 西侧; P6: 521 装置; P7: 2 号成品库南侧; P8: 导热油炉东侧; P9: 焚烧炉	污染物排放浓度如下: P1 排气筒: 颗粒物: 2.4mg/m ³ , 甲醛: 0mg/m ³ , 甲醇: 26mg/m ³ , 非甲烷总烃: 21mg/m ³ , 臭气浓度: 193.33 无量纲, 二氧化硫未检出, 氮氧化物: 28mg/m ³ ; 氨: 28mg/m ³ ; P2 排气筒: 氨: 28mg/m ³ ; P3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25.9mg/m ³ , 氨:	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氨、硫化氢、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RTO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甲醇、甲醛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	废气排放量: 氮氧化物: 3.604吨; 二氧化硫: 0.41吨; 硫化氢: 0.00183吨; 非甲烷总烃: 1.593吨; 甲醇: 1.7604吨; 氨: 1.6026吨; 丙酮: 0.03842吨; 颗粒物: 0.3223吨; 甲醛: 0.0152吨。	废气核定排放量: 二氧化硫: 1.606t/a; 氮氧化物: 6.131t/a; 颗粒物: 1.0221t/a; 非甲烷总烃: 4.93t/a; 氨: 3.32t/a; 甲醇: 2.24t/a; 甲醛: 0.021t/a; 硫化氢: 0.002t/a; 丙酮: 1.93t/a。	无超标情况

		+23.5m 排气筒); P7: 成品库房废气 (碱喷淋+15m 排气筒); P8: 导热油炉废气 (23.5m 排气筒)。			2.62mg/m ³ , 丙酮: 16.6mg/m ³ ; P4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6.4mg/m ³ , 氨: 5.14mg/m ³ ; P5 排气筒: 硫化氢: 0.01mg/m ³ , 臭气浓度: 412 无量纲; 氨: 4.3mg/m ³ ; P6 排气筒: 甲醇: 13.1mg/m ³ ; P7 排气筒: 臭气浓度: 309 无量纲; P8 排气筒: 二氧化硫: 0mg/m ³ , 氮氧化物: 23mg/m ³ , 颗粒物: 3.4mg/m ³ ; P9 排气筒: 二氧化硫: 0mg/m ³ , 氮氧化物: 19mg/m ³ , 颗粒物: 3.3mg/m ³	6 废气中有 机物特征污 染物及排放 限值要求; RTO 氮氧 化物和二氧 化硫执行 (《石油化学 工业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31571 -2015) 表 5 标准; 导 热油炉执行 执行北京市 地标《锅炉 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DB11/13 9-2015) 表 1 新建锅炉 大气污染物 排放浓度限 值。天津市 地标《锅炉 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DB12/15 1-2016) 燃 油标准			
利安隆凯亚	危险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进行处理	无	无	无	无	246075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凯亚	一般固废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无	无	无	无	25300	无	无超标情况

	(kg)	进行处理							
--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20年，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标准和地方政府相关环保要求，公司及生产基地设置专职EHS管理机构、配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环保体系、环保管理程序、制度、三废排放合规管理。现公司各生产基地均配套建设有齐备完善的废水、废气污染物治理设施，并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污染物得到有效治理且远低于国标、甚至低于地标排放标准要求排放，并依据属地环保监管要求，对于水、气等污染物排放安装有在线实时监控系統，数据上传至属地监管环保局；对于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设置符合要求的专用暂存场所，并全部委托有合规处置资质的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20年度，公司涉及的建设项目各生产基地严格按照国家法规要求履行建设三同时规定。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项目建设过程严格落实环保治理设施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生产使用。公司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环保自主验收工作，并在属地主管环境保护部门进行备案、国家规定建设网站进行项目验收后备案，确保建设项目符合相关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规定。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各生产基地按照规范标准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属地环境监管部门认定资质专家评审后，并在属地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并且在生产基地配备适用的安全环保应急救援工具、材料，按年度培训演练工作计划组织开展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的演练，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持续改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依据国家环保相关法规、标准规定、环评报告、全面达标排放规定及排污许可证各污染因子检测频次，制定各生产基地废水、废气、噪声等环境污染因子的年度检测计划，明确各污染物排放的检测频次并报属地环境监管部门报备。与属地具有检测资质公司签订《环境检测技术服务合同》，按照检测计划定期开展废水、废气、噪声的排放检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利安隆中卫于2020年3月变更了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化学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盐酸的生

产、销售（有效期至 2023年3月3日）；化学工程研究及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热力供应；非金属废料和碎屑(粉煤灰)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利安隆中卫已于2020年3月20日完成了工商变更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中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2,530,950	40.26%	0	0	0	-59,771,467	-59,771,467	22,759,483	11.1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7,471,710	28.03%	0	0	0	-34,712,227	-34,712,227	22,759,483	11.1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2,461,290	15.83%	0	0	0	-32,461,290	-32,461,29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010,420	12.20%	0	0	0	-2,250,937	-2,250,937	22,759,483	11.10%
4、外资持股	25,059,240	12.22%	0	0	0	-25,059,240	-25,059,24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5,059,240	12.22%	0	0	0	-25,059,240	-25,059,24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2,479,470	59.74%	0	0	0	59,771,467	59,771,467	182,250,937	88.90%
1、人民币普通股	122,479,470	59.74%	0	0	0	59,771,467	59,771,467	182,250,937	88.9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05,010,420	100.00%	0	0	0	0	0	205,010,42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01月1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共计57,520,530股，其中控股股东利安隆集团所持股份32,461,290股全部解除限售，属境内法人持股；控股股东利安隆国际所持股份25,059,240股全部解除限售，属境外法人持股。利安隆科技承诺自2020年1月20日起至2020年7月19日止，自愿锁定其持有的利安隆32,461,290股股票，不主动减持该部分股票；利安隆国际自愿承诺自2020年1月20日起至2020年7月19日止，自愿锁定其持有的利安隆25,059,240股股票，不主动减持该部分股票。

2、根据公司与利安隆凯亚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5,010,420股，其中向韩厚义发行6,252,605股、向韩伯睿发行7,503,126股、向王志奎发行6,252,605股、向梁玉生发行5,002,084股；股份发行价格为23.99元/股，于2019年7月23日（即上市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王志奎和梁玉生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限售时间为2019年7月23日至2020年7月22日；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9年、2020年、2021年利安隆凯亚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6,000万元和7,000万元，王志奎和梁玉生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20%；致同会计师对利安隆凯亚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0）第110ZA4139号审计报告，利安隆凯亚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1,761.49万元，完成2019年业绩承诺，2020年7月23日王志奎和梁玉生解除限售股份2,250,937股，属境内自然人持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2,461,290	0	32,461,290	0	首发前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于2020年1月19日全部解除限售。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5,059,240	0	25,059,240	0	首发前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于2020年1月19日全部解除限售。
韩伯睿	7,503,126	0	0	7,503,126	非公开发行	2022年7月24日
韩厚义	6,252,605	0	0	6,252,605	非公开发行	2022年7月24日

王志奎	6,252,605	0	1,250,521	5,002,084	非公开发行	2021年7月24日 期限届满，首年完 成业绩承诺并出具 《专项审核报告》 后，可转让交易获 得股份的20%；第 二年完成业绩承诺 后可转让30%；第 三年完成业绩承诺 后可转让50%。
梁玉生	5,002,084	0	1,000,416	4,001,668	非公开发行	2021年7月24日 期限届满，首年完 成业绩承诺并出具 《专项审核报告》 后，可转让交易获 得股份的20%；第 二年完成业绩承诺 后可转让30%；第 三年完成业绩承诺 后可转让50%。
合计	82,530,950	0	59,771,467	22,759,48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3%	32,461,290		0	32,461,290	质押	7,650,000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22%	25,059,240		0	25,059,240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4%	19,551,160		0	19,551,160	质押	9,290,000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5%	8,100,000		0	8,100,000		
韩伯睿	境内自然人	3.66%	7,503,126		7,503,126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9%	6,344,674		0	6,344,674		
韩厚义	境内自然人	3.05%	6,252,605		6,252,605	0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7%	6,097,581		0	6,097,581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47%	5,066,828		0	5,066,828		
王志奎	境内自然人	2.44%	5,002,084		5,002,084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不适用							

的说明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2,461,290	人民币普通股	32,461,290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5,059,240	人民币普通股	25,059,240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51,160	人民币普通股	19,551,160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344,674	人民币普通股	6,344,674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6,097,581	人民币普通股	6,097,581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5,066,828	人民币普通股	5,066,828
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7,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032,469	人民币普通股	4,032,469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 2 号致信基金	3,230,454	人民币普通股	3,230,45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李海平	2011 年 06 月 13 日	911200005751326029	化工、环保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化工、建筑材料、医药行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李海平	2005 年 01 月 24 日	947913	股权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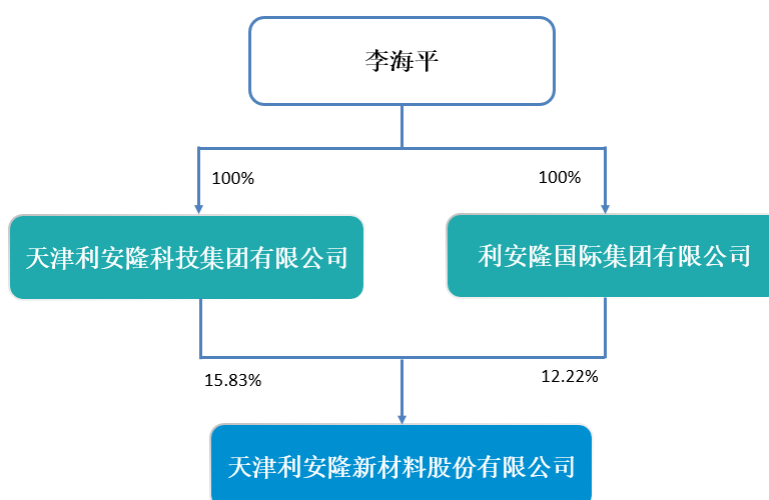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海平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李海平	董事长	现任	男	58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57,520,530	0	0	0	57,520,530
孙春光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7,971,314.2	0	0	0	7,971,314.2
毕作鹏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5,281,956.8	0	0	0	5,281,956.8
孙艾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2,597,300.9	0	0	0	2,597,300.9
韩伯睿	董事	现任	男	59	2019年12月26日	2021年12月05日	7,503,126	0	0	0	7,503,126
谢金桃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6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2,597,300.9	0	0	0	2,597,300.9
毕红艳	董事	现任	女	45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92,048.4	0	0	0	92,048.4
陈立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0	0	0	0	0
李红梅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7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0	0	0	0	0
侯为满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0	0	0	0	0
何勇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9年	2021年	0	0	0	0	0

					12月26日	12月05日						
庞慧敏	监事	现任	女	57	2019年05月16日	2021年12月05日	92,048.4	0	0	0	0	92,048.4
丁欢	监事	现任	女	37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92,048.4	0	0	0	0	92,048.4
范小鹏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92,048.4	0	0	0	0	92,048.4
叶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0	0	0	0	0	0
张春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1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83,839,722.4	0	0	0	0	83,839,722.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李海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86年至2013年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精细化工开发公司总经理，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今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兼任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孙春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化工专业背景。1983年至2003年曾任河北省唐山市前进化工厂技术工程师，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精细化工开发公司技术副总经理，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3年至今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现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毕作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天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硕士学位，讲师，化工专业背景。高级职业经理人。1987年至2003年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

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天大天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艾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天津大学MBA，经济师，化工专业背景。1987年至2004年曾任天津大学应用化学系教师，中国新兴天津进出口公司进出口科科长，长城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经理部副经理，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谢金桃，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会计学专业背景。1998年至2003年曾任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董事，现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毕红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生，学士学位，管理专业背景。1998年至2003年曾任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营销中心中国区总监、董事，现兼任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韩伯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研究生，化工机械专业，高级工程师。1996年至2001年曾任河北冀衡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至2007年曾任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7年至2011年曾任东北助剂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北京瑞弘赫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陈立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化工专业背景。1986年至1997年先后任天津大学应用化学系教研室主任、1997年至2001年任天津大学科技处副处长兼化工学院应化系主任，2011年至2005年任天津大学药学院党总支书记兼副院长，2005年至今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烟台只楚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红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讲师，会计学专业背景。1998年至今任中南大学教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侯为满，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生，学士学位，法律专业背景。2005年至2007年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2007年至2017年任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2017年至今任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北京中天创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勇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民盟成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技术及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2002年至2007年曾任天津新东方学校部长，2011年至2016年曾任天津海泰优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天津锐意津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天津北洋海棠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天津中正物流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菁英汇投资

管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庞慧敏，女，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本科学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丁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生，本科学历。外国语背景，2015年至2018年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6年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市场部（国际）区域经理、现任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总监、监事，兼任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范小鹏，男，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博士研究生学历，无职称。曾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研发部经理、品控部经理。现任公司品控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张春平，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律专业背景，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具有董秘资格证书、会计从业资格。曾任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叶强，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化工机械专业背景，曾任中石油（中石化）抚顺石化分公司工程师，上海雅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装备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圣莱科特（上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装备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平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6月13日		否
李海平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1月26日		否
谢金桃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年12月13日		否
丁欢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13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平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1月14日		否
李海平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8月28日		否
孙春光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6月22日		否
孙春光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孙春光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毕作鹏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7月18日		否
毕作鹏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22日		否
韩伯睿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是
韩伯睿	北京瑞弘赫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7年03月10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2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5日		否
毕红艳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毕红艳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8年11月07日		否
毕红艳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毕红艳	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05日		否
丁欢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丁欢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叶强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24日		否
叶强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5日		否
叶强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陈立功	烟台只楚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6月01日		否
陈立功	江苏优普生物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1月01日		否
侯为满	北京中天创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24日		否
李红梅	湖南荣和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0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提请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其中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2、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参照当地和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为依据考核确定并发放。

3、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按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海平	董事长	男	58	现任	105.8	否
孙春光	董事/总经理	男	59	现任	99.23	否
毕作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88.99	否

孙艾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98.75	否
谢金桃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84.59	否
毕红艳	董事	女	45	现任	71.03	否
韩伯睿	董事	男	59	现任	171.3	否
陈立功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8	否
李红梅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8	否
侯为满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8	否
何勇军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8	否
庞慧敏	监事	女	57	现任	40.64	否
丁欢	监事	女	37	现任	78.03	否
范小鹏	监事	男	39	现任	58.87	否
叶强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80.72	否
张春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男	41	现任	79.9	否
合计	--	--	--	--	1,089.8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1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90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67
销售人员	119
技术人员	455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230
合计	1,9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9
硕士	92
本科	448
专科	304
其他	1,049
合计	1,902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形成科学合理的薪酬激励机制，强化薪酬的激励作用，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等方法很好地起到了激励员工能力发挥的作用，调动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对重点人群实施薪酬政策倾斜，对重点岗位实施一岗一策，在吸纳高端人才方面起到了很好的引领作用，加强了公司人才竞争优势，有力促进公司目标实现。

公司根据组织架构需要全面梳理岗位设置，合理匹配岗位需求人员，做到因事设岗，以岗定薪，细化岗位任职标准，并用分级、下沉绩效目标考核方式，赋予部门二次绩效工资分配的权利，以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不断提升员工工作绩效。

公司采用更加灵活的激励政策，加大对营销人员的激励力度，将销售业绩和个人收入紧密挂钩，使个人业绩和公司业务目标完全保持一致，极大地提升了营销团队的整体工作业绩。

公司聘请咨询顾问，对现有薪酬、福利和绩效激励体系进行系统诊断，探寻更适合利安隆特色的人资管理模式，持续深入推动绩效体系改革。公司还对员工思想动态从多方面进行跟踪了解，通过各层次的培训和辅以更加完善的福利体系，促进员工价值观的凝合，形成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机制，最终推动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3、培训计划

利安隆人才发展体系优化为五大计划：

1) 圆梦计划：培训对象为股份公司高管，目的是为了培养高管建立战略思维、拓宽管理视野、打造综合经营管理能力，采取依托外部商学院培养的模式进行。

2) 雄鹰计划：培训对象为股份公司中层干部，目的是为了打造股份公司日常管理的中坚力量，采取内外部资源结合的形式进行培养。

3) 雏鹰计划：培训对象为股份公司基层干部，目的是为了培养精准实现工作目标的一线“狙击手”、并为中高层干部进行储备，采取内外部资源结合、内训为主的形式进行培养。

4) 筑梦计划：目的是为了对新入职人员进行公司历史沿革、主营业务、管理制度与行为规范的普及、企业文化的宣贯，增强新入职人员的企业认同感与自豪感，采取内训形式进行。

5) 铸剑计划：培训对象为全体员工，目的是为了实现在职员工履职能力的普遍提高；采取立足于SOP、内外部资源结合的形式进行培养。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262,58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3,306,218.06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则》。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股东权利的行使。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和公司经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等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考核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遵循承诺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活动。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进行产品销售或原材料(或服务)采购的情况。

公司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主要产品的生产经营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关联单位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任何行政职务，也没有在关联单位领薪。

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员工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3、资产完整情况：

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的资产主要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全套生产设备，包括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用地由公司出让方式取得，经营性房产均取得相应的

产权证明，公司自主拥有商标、专利技术。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并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职能机构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投融资部门，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银行独立开户，独立纳税，能够做到财务独立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9.66%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20 年 05 月 15 日	（公告编号：2020-039）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70%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0 年 09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0-07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立功	6	6	0	0	0	否	2
李红梅	6	5	1	0	0	否	2
侯为满	6	6	0	0	0	否	2
何勇军	6	6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办公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利润分配、聘任审计机构、银行授信、对外投资、持股计划、并购重组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

指导公司审计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督促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与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积极沟通、加强联系，督促其提高审计效率，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的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了四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4月14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0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0年度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0年度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0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8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20年度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20年度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0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10月23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20年度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20年度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0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12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对公司薪酬情况、绩效管理、奖金发放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2020年4月14日，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就《关于2020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与会各位委员达成一致同意意见。

（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进行了研究，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为公司实现快速、持续、健康的发展积极出谋划策。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四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4月14日，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9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8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2020年12月9日，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2020年12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条件生效的相关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公司股价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公司股价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拟收购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勤勉尽职的工作原则，在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就《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与会各位委员达成一致同意意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其薪酬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及工作目标为出发点，根据公司2020年度经营计划、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职责和业绩完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考核结果均为称职。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3月0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③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④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以及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2) 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p>	<p>(1) 重大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④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⑤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严重流失；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2) 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能及时消除；③公司重要业</p>

	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⑤公司人员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产生一般影响或造成轻微损失的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5%，错报>资产总额 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2%<错报≤营业收入 5%，资产总额 1%<错报≤资产总额 2%；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2%，错报≤资产总额 1%。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00 万元；重要缺陷：200 万元<直接财产损失≤1,000 万元；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2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利安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3 月 0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1]6086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刊登于 2021 年 3 月 9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3 月 0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1]608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坚、周焱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1]6080号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安隆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安隆，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事项	
<p>利安隆本期收入 24.83 亿元，较上期增长 25.50%。由于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此外，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会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具体的收入政策及数据披露分别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及附注六、（三十九）所述。</p>	<p>针对上述营业收入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对公司销售与收款业务循环执行内部控制测试，了解和评价公司在该业务循环中的控制设计及执行情况，识别风险，并根据内部控制测试结果确定实质性测试程序的性质、时间及范围，及针对特别风险应采取的应对措施；</p> <p>（2）对报告期间新增的重要客户，检查内控制度中相应的审核程序，对于新增大客户的重要交易，结合合同判断其商业实质，并重点检查对应原始凭证以证明收入的发生认定；</p> <p>（3）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主要产品销售政策及销售收入、销售结构变化情况；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重点对产品按种类进行销售情况分析，对比两期销售结构及毛利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间整体毛利变动的合理性；</p> <p>（4）选取销售合同样本，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等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和利安隆的经营模式，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p> <p>（5）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p> <p>（6）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当期销售金额、往来款余额等。</p> <p>（7）实施截止性测试。</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二、商誉事项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商誉为 35,344.78 万元，其中利安隆科润为 2,662.16 万元，利安隆凯亚 32,682.62 万元，均未计提减值。</p> <p>具体的数据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十六）所述。</p>	<p>针对上述商誉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了解并测试公司管理层对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以及执行的有效性；</p> <p>（2）复核减值测试程序，包括评估中使用的</p>

	<p>重要假设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原始数据的相关性、完整性和准确性；</p> <p>(3) 获取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报告，评估商誉减值测试模型是否复核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及专业胜任能力是否适当；</p> <p>(4) 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是否将商誉账面价值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恰当分摊。</p>
--	--

四、其他信息

利安隆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安隆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安隆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利安隆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安隆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利安隆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三月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467,411.54	294,070,104.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9,078.2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8,160,819.87	1,905,060.77
应收账款	473,689,597.90	358,723,685.15
应收款项融资	56,310,773.89	45,946,006.11
预付款项	24,560,938.82	29,043,801.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132,506.69	10,892,882.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5,680,258.11	594,844,799.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721,196.33	40,680,465.34
流动资产合计	1,623,792,581.39	1,376,106,804.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935,202.57	13,296,046.64
固定资产	1,011,599,991.02	649,585,697.66
在建工程	468,834,332.63	488,267,951.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9,193,465.88	194,853,156.19
开发支出		
商誉	353,447,831.24	353,447,831.24
长期待摊费用	2,150,657.08	3,709,10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77,467.19	20,005,513.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667,991.04	50,871,758.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9,456,938.65	1,774,037,059.65
资产总计	3,813,249,520.04	3,150,143,864.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9,801,057.80	391,535,910.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638,447.51	103,841,361.30
应付账款	271,267,776.89	226,210,751.17
预收款项		10,458,802.88
合同负债	11,405,45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220,331.10	43,819,426.18

应交税费	15,490,034.26	24,855,726.64
其他应付款	169,194,503.32	133,839,524.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585,527.77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6,340,890.84	
流动负债合计	1,224,944,027.49	974,561,502.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65,716,563.10	193,241,282.2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87,284.02	3,807,763.9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972,364.90	27,872,87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66,349.92	12,645,35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142,561.94	237,567,272.42
负债合计	1,633,086,589.43	1,212,128,775.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00,111.44	1,779,893.96
专项储备	1,784,388.03	4,591,983.82

盈余公积	53,534,605.60	50,405,205.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3,365,468.45	732,863,677.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5,417,991.17	1,909,774,401.73
少数股东权益	24,744,939.44	28,240,687.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0,162,930.61	1,938,015,08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13,249,520.04	3,150,143,864.34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金桃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068,734.99	107,378,645.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279,569.18	
应收账款	495,532,037.25	362,372,674.96
应收款项融资	18,189,040.41	7,251,833.42
预付款项	9,607,024.75	13,441,262.89
其他应收款	7,498,879.56	218,275,098.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9,156,553.72	261,762,796.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43,509.66	7,498,056.60
流动资产合计	904,375,349.52	977,980,367.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35,283,137.00	1,134,783,13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8,475,734.02	155,073,910.06
在建工程	26,356,310.84	26,717,012.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827,261.90	8,662,401.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6,375.79	1,655,41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46,271.90	3,613,697.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6,513.81	177,5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5,311,605.26	1,330,683,116.62
资产总计	2,229,686,954.78	2,308,663,484.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750,607.80	163,685,629.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353,212.69	254,926,000.00
应付账款	130,039,194.78	147,959,142.22
预收款项		2,363,772.38
合同负债	1,547,062.01	
应付职工薪酬	11,696,806.59	9,477,505.27
应交税费	657,506.46	666,765.78
其他应付款	28,755,791.56	82,049,880.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11,687.50	
其他流动负债	41,662,468.58	
流动负债合计	621,974,337.97	661,128,69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158,152.93	73,012,615.6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87,284.02	3,807,763.9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26,000.00	2,998,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228.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171,436.95	79,925,607.67
负债合计	670,145,774.92	741,054,302.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534,605.60	50,405,205.71
未分配利润	385,872,933.73	397,070,335.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9,541,179.86	1,567,609,181.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29,686,954.78	2,308,663,484.4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82,787,134.26	1,978,311,486.09
其中：营业收入	2,482,787,134.26	1,978,311,486.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45,612,597.76	1,702,634,627.32
其中：营业成本	1,806,160,715.39	1,399,796,244.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336,635.16	7,874,624.44
销售费用	83,583,687.07	103,186,259.27
管理费用	107,879,394.13	92,225,841.16
研发费用	101,590,677.21	79,549,042.82
财务费用	30,061,488.80	20,002,615.60
其中：利息费用	27,266,425.20	21,449,613.31
利息收入	1,271,459.54	3,103,349.54
加：其他收益	15,366,604.07	16,625,030.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78.00	414,845.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69,078.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6,037,429.18	-3,038,964.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861,986.32	-1,390,202.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2,779,394.31	-762,108.76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2,931,487.00	287,525,459.59
加：营业外收入	2,140,699.88	5,890,999.54
减：营业外支出	9,044,351.66	1,800,487.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6,027,835.22	291,615,971.72
减：所得税费用	46,503,258.23	29,004,123.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524,576.99	262,611,847.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524,576.99	262,611,847.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993,191.27	262,314,192.05
2.少数股东损益	-3,468,614.28	297,655.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90,769.64	1,393,045.9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80,005.40	1,397,107.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80,005.40	1,397,107.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80,005.40	1,397,107.6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64.24	-4,061.7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4,333,807.35	264,004,89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813,185.87	263,711,299.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9,378.52	293,594.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3	1.380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3	1.38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金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35,360,125.42	1,526,351,386.21
减：营业成本	1,375,299,400.27	1,304,251,103.00
税金及附加	5,942,529.47	2,920,443.67
销售费用	13,832,090.25	43,577,820.36
管理费用	45,159,392.90	38,509,768.80
研发费用	47,762,641.41	52,368,366.62
财务费用	20,626,811.75	13,155,443.91
其中：利息费用	13,193,744.91	15,600,484.22
利息收入	856,957.54	829,810.42
加：其他收益	3,158,061.24	5,207,355.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3,912.06	4,849,256.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84,164.70	-3,004,769.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975,573.25	78,620,282.07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456,275.56	1,067,903.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519,297.69	77,552,378.68
减：所得税费用	-774,701.22	5,884,722.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93,998.91	71,667,656.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93,998.91	71,667,656.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293,998.91	71,667,656.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4,386,636.66	1,237,670,613.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223,365.26	78,083,739.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82,607.70	52,748,01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8,092,609.62	1,368,502,372.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500,430.32	702,675,950.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307,200.64	251,449,574.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885,278.00	127,005,311.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20,453.41	121,398,01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113,362.37	1,202,528,85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79,247.25	165,973,51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060,799.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00	414,845.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640.00	104,159.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48,488.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18.00	203,328,293.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3,200,525.40	395,909,33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50,000.00	161,410,328.4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6,0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850,525.40	563,329,66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794,807.40	-360,001,37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8,530,346.83	685,925,096.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530,346.83	685,925,096.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219,978.00	520,069,769.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664,269.29	59,816,124.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81,081.72	1,600,764.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465,329.01	581,486,65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65,017.82	104,438,437.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96,791.16	1,064,963.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47,333.49	-88,524,453.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687,431.13	329,211,884.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540,097.64	240,687,431.1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2,359,541.10	1,256,025,623.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584,962.08	64,956,07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158,672.60	353,191,19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2,103,175.78	1,674,172,884.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7,036,955.55	1,018,118,740.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646,485.59	97,058,51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241,372.27	89,593,486.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22,158.31	325,543,93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346,971.72	1,530,314,67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43,795.94	143,858,209.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43,078.02	22,378,682.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5,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6,0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3,078.02	129,188,682.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3,078.02	-129,188,682.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2,453,029.71	275,329,445.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453,029.71	275,329,445.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7,419,977.06	340,817,299.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866,594.70	44,427,646.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10,095.07	70,764.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296,666.83	385,315,71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56,362.88	-109,986,26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12,498.78	448,377.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6,990.14	-94,868,359.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01,649.78	152,970,009.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58,639.92	58,101,649.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205,0 10,42 0.00				915,12 3,220. 53		1,779, 893.96	4,591, 983.82	50,405 ,205.7 1		732,86 3,677. 71		1,909, 774,40 1.73	28,240 ,687.2 7	1,938, 015,08 9.00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205,0 10,42 0.00				915,12 3,220. 53		1,779, 893.96	4,591, 983.82	50,405 ,205.7 1		732,86 3,677. 71		1,909, 774,40 1.73	28,240 ,687.2 7	1,938, 015,08 9.00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 5,180, 005.40	- 2,807, 595.79	3,129, 399.89		250,50 1,790. 74		245,64 3,589. 44	- 3,495, 747.83	-242,14 7,841. 61
（一）综合收 益总额							- 5,180, 005.40				292,99 3,191. 27		287,81 3,185. 87	- 3,479, 378.52	-284,33 3,807. 35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3,129,		-		-		-

配								399.89		42,491,400.53		39,362,000.64		39,362,000.64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9,399.89		-3,129,399.8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362,000.64		-39,362,000.64		-39,362,000.6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07,595.79				-2,807,595.79	-16,369.31	-2,823,965.10
1. 本期提取								30,742,670.74				30,742,670.74	-16,369.31	30,726,301.43
2. 本期使用								-33,550,266.53				-33,550,266.53		-33,550,266.5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3,400,111.44	1,784,388.03	53,534,605.60		983,365,468.45		2,155,417,991.17	24,744,939.44	2,180,162,930.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340,204,405.08		382,786.35	108,955.27	43,295,021.84		507,202,223.18		1,071,193,391.72	27,977,419.06	1,099,170,81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56,581.73		-505,971.92		-562,553.65		-562,553.6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340,204,405.08		382,786.35	108,955.27	43,238,440.11		506,696,251.26		1,070,630,838.07	27,977,419.06	1,098,608,25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10,420.00				574,918,815.45		1,397,107.61	4,483,028.55	7,166,765.60		226,167,426.45		839,143,563.66	263,268.21	839,406,831.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7,107.61				262,314,192.05		263,711,299.66	293,594.01	264,004,893.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10,420.00				574,918,815.45								599,929,235.45		599,929,235.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10,420.00				574,918,815.45								599,929,235.45		599,929,235.45

													80	
1. 本期提取							22,392,934.38						22,392,934.38	22,392,934.38
2. 本期使用							-17,909,905.83						-17,909,905.83	-30,325.8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322.53		1,779,893.96	4,591,983.82	50,405,205.71		732,863,677.71		1,909,774,401.73	28,240,687.27	1,938,015,089.0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50,405,205.71	397,070,335.35		1,567,609,18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50,405,205.71	397,070,335.35		1,567,609,18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29,399.89		-11,197,401.62		-8,068,00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93,998.91		31,293,998.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29,399.89	-	42,491,400.53		-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9,399.89	-	3,129,399.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9,362,000.64		-
3. 其他												39,362,000.6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983,75				9,983,75

								3.66			3.66	
2. 本期使用								- 9,983,75 3.66			- 9,983,75 3.6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 0,420.0 0				915,123, 220.53				53,534,6 05.60	385,87 2,933.7 3		1,559,541, 179.8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 0,000. 00				340,204 ,405.08				43,295, 021.84	362,058,6 80.49		925,558,10 7.41
加：会计 政策变更								- 56,581. 73	- 509,235.5 4			-565,817.27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80,00 0,000. 00				340,204 ,405.08				43,238, 440.11	361,549,4 44.95		924,992,29 0.14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25,010 ,420.0 0				574,918 ,815.45				7,166,7 65.60	35,520,89 0.40		642,616,89 1.45
（一）综合收 益总额										71,667,65 6.00		71,667,656. 00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25,010 ,420.0 0				574,918 ,815.45							599,929,23 5.45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5,010 ,420.0 0				574,918 ,815.45							599,929,23 5.45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66,765.60	-36,146,765.60			-28,9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166,765.60	-7,166,765.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80,000.00			-28,98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485,936.94				
2. 本期使用									-7,485,936.94			

								.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50,405,205.71	397,070,335.35		1,567,609,181.5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公司”、“本公司”）前身为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化工”），利安隆化工于2003年8月8日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6号成立。

2013年1月28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下发津开批[2013]044号《天津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同意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批复》，同意利安隆化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3月1日，天津滨海新区工商局就本次整体变更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12000040004404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数9000万股。

2017年1月19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04号文《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43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利安隆”，股票代码“300596”。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数由9000万股增加至12,000万股，该事项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12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680001号《验资报告》，2017年3月21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2017年5月10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6000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2,000万股增加至18,000万股。公司于2017年8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6752218547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9年1月2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2019年5月31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韩厚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5号），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为60,000万元，全部以股份方式支付，根据23.99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公司将向交易对方共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10,420股。本次股本变更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第02370005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19年6月20日止，公司新增股本合计人民币25,010,420.00元，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人民币205,010,420.00元。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注册地址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522185471，法定代表人为李海平。

注册资本：20,501.042万人民币。

2.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所处的细分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行业。主要产品为抗氧化剂、光稳定剂以及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材料抗老化问题的U-pack产品。

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聚合物添加剂、化工、医药中间体、染料中间体及相关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和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8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一)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了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

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本公司的经营周期为2003年8月8日至无固定期限。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

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

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

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

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的存货根据存货性状及其持有目的，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借款费用和其他成本。领用或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10.00	9.00-18.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10.00	18.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	10.00	30.00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10
软件使用权	3
商标权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不能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5、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自2020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销售商品分为内销和外销，营销模式均包括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国内销售按营销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

直销模式：是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最终用户的销售模式。买方根据自身需求确定订单数量，并将订单提前通知公司，公司产品完工后，按订单约定时间、地点交货，货到买方并经买方收货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国外销售按营销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

由公司市场部与外商(包括直接客户和经销商)洽谈，签订购销合同，结算方式包括电汇(TT)、银行托收和信用证(LC)三种方式。根据产品销售合同由物流部门组织发货，取得出口货物报关单，附出口发票等相关单证报关，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直销模式：指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国外最终用户的销售模式。最终用户根据自身的需求确定订单数量，并将订单提前通知公司，公司根据生产库存情况确认是否满足订单要求，并与用户就订单达成一致。公司根据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经销模式：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国外经销商，由经销商销售给最终客户的销售模式。经销商根据自身客户需求计划、库存情况和销售预测，给公司提前下订单，公司根据生产库存情况确认是否满足订单要求，并与经销商就订单达成一致。公司按照确认的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抗氧化剂、紫外线吸收剂、受阻胺类光稳定剂及优配系列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各类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

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所采用的以下判断，对收入确认的时点和金额具有重大影响：

无。

5.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2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

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0、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董事会会议批准	

自2020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070,104.64	294,070,104.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05,060.77	1,905,060.77	
应收账款	358,723,685.15	358,723,685.15	
应收款项融资	45,946,006.11	45,946,006.11	
预付款项	29,043,801.45	29,043,801.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892,882.17	10,892,882.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4,844,799.06	594,844,799.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680,465.34	40,680,465.34	
流动资产合计	1,376,106,804.69	1,376,106,804.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296,046.64	13,296,046.64	
固定资产	649,585,697.66	649,585,697.66	
在建工程	488,267,951.79	488,267,951.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4,853,156.19	194,853,156.19	
开发支出			
商誉	353,447,831.24	353,447,831.24	
长期待摊费用	3,709,103.71	3,709,10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05,513.60	20,005,513.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871,758.82	50,871,758.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4,037,059.65	1,774,037,059.65	
资产总计	3,150,143,864.34	3,150,143,864.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1,535,910.12	391,535,910.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841,361.30	103,841,361.30	
应付账款	226,210,751.17	226,210,751.17	
预收款项	10,458,802.88		-10,458,802.88
合同负债		9,274,430.50	9,274,430.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819,426.18	43,819,426.18	
应交税费	24,855,726.64	24,855,726.64	
其他应付款	133,839,524.63	133,839,524.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84,372.38	1,184,372.38
流动负债合计	974,561,502.92	974,561,502.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3,241,282.27	193,241,282.2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807,763.92	3,807,763.9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872,874.90	27,872,87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45,351.33	12,645,35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7,567,272.42	237,567,272.42	
负债合计	1,212,128,775.34	1,212,128,775.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79,893.96	1,779,893.96	
专项储备	4,591,983.82	4,591,983.82	
盈余公积	50,405,205.71	50,405,205.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2,863,677.71	732,863,677.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9,774,401.73		
少数股东权益	28,240,687.27	28,240,687.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8,015,089.00	1,938,015,08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50,143,864.34	3,150,143,864.34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378,645.00	107,378,645.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2,372,674.96	362,372,674.96	
应收款项融资	7,251,833.42	7,251,833.42	
预付款项	13,441,262.89	13,441,262.89	
其他应收款	218,275,098.56	218,275,098.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1,762,796.43	261,762,796.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98,056.60	7,498,056.60	
流动资产合计	977,980,367.86	977,980,367.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34,783,137.00	1,134,783,13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5,073,910.06	155,073,910.06	
在建工程	26,717,012.66	26,717,012.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662,401.43	8,662,401.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55,418.29	1,655,41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3,697.18	3,613,697.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540.00	177,5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0,683,116.62	1,330,683,116.62	
资产总计	2,308,663,484.48	2,308,663,484.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3,685,629.12	163,685,629.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4,926,000.00	254,926,000.00	
应付账款	147,959,142.22	147,959,142.22	
预收款项	2,363,772.38		-2,363,772.38
合同负债		2,091,833.96	2,091,833.96
应付职工薪酬	9,477,505.27	9,477,505.27	
应交税费	666,765.78	666,765.78	
其他应付款	82,049,880.45	82,049,880.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71,938.42	271,938.42
流动负债合计	661,128,695.22	661,128,69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012,615.61	73,012,615.6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807,763.92	3,807,763.9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98,000.00	2,998,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228.14	107,228.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925,607.67	79,925,607.67	
负债合计	741,054,302.89	741,054,302.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405,205.71	50,405,205.71	
未分配利润	397,070,335.35	397,070,335.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7,609,181.59	1,567,609,181.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8,663,484.48	2,308,663,484.48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1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中国：25%、15%，美国：21%，日本：15.315%，德国：31.25%，香港：16.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应纳税土地面积	2、3、8 元/m ²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凯亚”）	15%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中卫”）	15%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科润”）	15%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16.5%
Rianlon Americas INC	21%
Rianlon Japan	15.315%
Rianlon GmbH	31.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12000494；有效期三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按15%的

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利安隆中卫于2017年11月15日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64000034;有效期三年，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由于证书2019年到期，公司2020年继续申请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已通过评审并由中卫市科学技术局于2020年11月19日发布《关于中卫市2020年拟认定第二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公示》予以公示，公示期7个工作日，公示期已届满，新证书尚未发放，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公告》，所得税税率2020年度可按15%执行。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利安隆科润于2016年11月取得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税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3000410,有效期三年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2019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税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3004001，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自2019年至2022年按15%的税率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相关优惠政策。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利安隆凯亚于2019年9月10日取得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13000342，有效期三年，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出口退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按照《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24号)规定，根据实际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退税率计算出口货物的“免、抵、退税额”。本期公司主要出口产品享受10%、13%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569.99	72,515.54
银行存款	173,413,274.57	240,096,860.58
其他货币资金	18,041,566.98	53,900,728.52
合计	191,467,411.54	294,070,104.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5,710,804.17	42,381,807.25

其他说明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14,927,313.90元。

期末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35,710,804.17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69,078.24	
其中：		
外汇远期合约	69,078.24	
浮动利率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	
其中：		
合计	8,069,078.24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6,343,016.09	1,905,060.77
商业承兑票据	11,817,803.78	
合计	268,160,819.87	1,905,060.7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68,782,809.54	100.00%	621,989.67		268,160,819.87	1,905,060.77	100.00%			1,905,060.7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6,343,016.09	95.37%			256,343,016.09	1,905,060.77	100.00%			1,905,060.77
商业承兑汇票	12,439,793.45	4.63%	621,989.67	5.00%	11,817,803.78					

合计	268,782,809.54	100.00%	621,989.67		268,160,819.87	1,905,060.77	100.00%			1,905,060.77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1,989.67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2,439,793.45	621,989.67	5.00%
合计	12,439,793.45	621,989.6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21,989.67				621,989.67
合计		621,989.67				621,989.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98,937.00

合计	3,798,937.00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9,197,557.98	184,364,461.98
商业承兑票据		9,957,534.34
合计	359,197,557.98	194,321,996.32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8,301.70	0.48%	2,398,301.70	100.00%		2,398,301.70	0.63%	2,398,301.7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700.00	99.52%	27,010.40	5.39%	473,689.60	379,788.10	99.37%	21,064.50	5.55%	358,723.60

备的应收账款	042.44		44.54		97.90	88.79		3.64		5.15
其中：										
合计	503,098,344.14	100.00%	29,408,746.24	5.85%	473,689,597.90	382,186,490.49	100.00%	23,462,805.34	6.14%	358,723,685.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398,301.7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通惠康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803,301.70	803,301.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浩天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95,000.00	1,59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98,301.70	2,398,301.7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398,301.7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498,620,629.37	24,931,031.47	5.00%
高风险组合	2,079,413.07	2,079,413.07	100.00%
合计	500,700,042.44	27,010,444.5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4,341,070.90
1 至 2 年	4,279,558.47
2 至 3 年	24,706.59
3 年以上	4,453,008.18
3 至 4 年	110,000.00
4 至 5 年	532,077.00
5 年以上	3,810,931.18
合计	503,098,344.1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462,805.34	6,235,535.76			-289,594.86	29,408,746.24
合计	23,462,805.34	6,235,535.76			-289,594.86	29,408,746.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9,949,281.95	3.97%	997,464.10
单位 2	13,080,971.59	2.60%	654,048.58
单位 3	10,178,188.80	2.02%	508,909.44
单位 4	8,893,471.52	1.77%	444,673.58
单位 5	8,738,567.87	1.74%	436,928.39
合计	60,840,481.73	12.1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310,773.89	45,946,006.11
合计	56,310,773.89	45,946,006.1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104,846.91	94.07%	28,787,932.02	99.29%
1 至 2 年	1,381,376.71	5.62%	197,622.34	0.68%
2 至 3 年	67,360.00	0.27%	1,895.00	0.01%
3 年以上	7,355.20	0.03%	56,352.09	0.02%
合计	24,560,938.82	--	29,043,801.4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1	3,139,460.94	12.78	
单位2	2,936,204.22	11.95	
单位3	1,509,202.51	6.14	
单位4	1,500,000.00	6.11	
单位5	1,362,703.81	5.55	
合计	<u>10,447,571.48</u>	<u>42.54</u>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132,506.69	10,892,882.17
合计	13,132,506.69	10,892,882.1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7,851,205.21	6,462,031.88
备用金	1,173,701.08	1,962,263.00
代垫社保、公积金	1,612,701.73	1,065,078.53
即征即退税款	4,085,237.56	2,861,240.23
其他	238,797.04	1,191,765.12
合计	14,961,642.62	13,542,378.7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57,731.47	1,191,765.12		2,649,496.5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回第一阶段		1,191,765.12		
本期计提	179,903.75			179,903.75
本期转回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变动	-264.41			-264.4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29,135.93			1,829,135.9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11,045.13
1 至 2 年	1,152,945.11
2 至 3 年	448,674.23
3 年以上	2,748,978.15
3 至 4 年	993,166.76
4 至 5 年	165,640.00
5 年以上	1,590,171.39
合计	14,961,642.6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649,496.59	179,903.75	1,000,000.00		-264.41	1,829,135.93
合计	2,649,496.59	179,903.75	1,000,000.00		-264.41	1,829,135.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武邑县财政局	1,000,000.00	款项期后已收回
合计	1,000,000.0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公司报告期各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即征即退税款	3,267,867.56	1 年以内（含 1 年）	21.84%	
单位 2	保证金、押金	1,850,000.00	1 年以上	12.36%	920,000.00
单位 3	保证金、押金	1,359,142.10	1-2 年（含 2 年）	9.08%	103,258.90
单位 4	保证金、押金	1,000,000.00	5 年以上	6.68%	
单位 5	备用金	704,894.22	1 年以内（含 1 年）	4.71%	35,244.71
合计	--	8,181,903.88	--	54.67%	1,058,503.6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公司报告期各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9,959,958.21	431,963.20	99,527,995.01	119,832,841.58		119,832,841.58
在产品	38,252,280.27		38,252,280.27	30,671,517.21	261,194.74	30,410,322.48
库存商品	413,172,251.93	5,272,269.10	407,899,982.83	449,182,686.25	4,581,051.24	444,601,635.00
合计	551,384,490.41	5,704,232.30	545,680,258.11	599,687,045.04	4,842,245.98	594,844,799.0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31,963.20				431,963.20
在产品	261,194.74			261,194.74		
库存商品	4,581,051.24	7,768,241.60		7,077,023.74		5,272,269.10
合计	4,842,245.98	8,200,204.80		7,338,218.48		5,704,232.3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40,251,906.63	27,660,944.05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69,289.70	8,446,815.42
待摊费用		4,572,705.87
合计	42,721,196.33	40,680,465.34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东方 亚科力化 工科技有 限公司											8,771,258 .13
小计											8,771,258 .13
合计											8,771,258 .13

其他说明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衡水联兴水业有限公司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20,809.79		13,620,809.7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620,809.79		13,620,809.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4,763.15		324,763.15
2.本期增加金额		360,844.07		360,844.07
(1) 计提或摊销		360,844.07		360,844.0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85,607.22		685,607.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935,202.57		12,935,202.57
2.期初账面价值		13,296,046.64		13,296,046.6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11,599,991.02	649,585,697.66
合计	1,011,599,991.02	649,585,697.6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7,457,144.47	645,267,677.20	15,959,531.68	19,216,702.21	957,901,055.56
2.本期增加金额	114,369,172.67	343,625,278.08	1,661,902.06	6,290,867.41	465,947,220.22
(1) 购置	10,090,735.78	16,726,831.02	470,795.13	2,859,875.54	30,148,237.47
(2) 在建工程转入	104,278,436.89	326,898,447.06	1,191,106.93	3,433,665.66	435,801,656.54
(3) 企业合并					

增加					
汇率变动影响				-2,673.79	-2,673.79
3.本期减少金额	399,118.29	8,074,723.85		389.42	8,474,231.56
(1) 处置或报废	399,118.29	8,074,723.85		389.42	8,474,231.56
4.期末余额	391,427,198.85	980,818,231.43	17,621,433.74	25,507,180.20	1,415,374,044.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9,720,666.83	218,606,001.51	8,703,759.93	11,284,929.63	308,315,357.90
2.本期增加金额	15,607,901.68	78,660,224.37	2,077,662.76	4,431,841.93	100,777,630.74
(1) 计提	15,607,901.68	78,660,224.37	2,077,662.76	4,434,022.51	100,779,811.32
汇率变动影响				-2,180.58	-2,180.58
3.本期减少金额	104,512.17	5,214,423.27			5,318,935.44
(1) 处置或报废	104,512.17	5,214,423.27			5,318,935.44
4.期末余额	85,224,056.34	292,051,802.61	10,781,422.69	15,716,771.56	403,774,053.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6,203,142.51	688,766,428.82	6,840,011.05	9,790,408.64	1,011,599,991.02
2.期初账面价值	207,736,477.64	426,661,675.69	7,255,771.75	7,931,772.58	649,585,697.6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建门卫室	448,037.29	权证尚在办理中
办公楼	1,945,022.81	权证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68,834,332.63	488,267,951.79
合计	468,834,332.63	488,267,951.7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学府麦谷别墅	24,322,140.51		24,322,140.51	24,322,140.51		24,322,140.51
6 车间 561/562 装置改建项目				19,640,402.79		19,640,402.79
珠海基地一期项目	391,598,214.65		391,598,214.65	144,344,996.95		144,344,996.95
7000 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				168,805,763.90		168,805,763.90
50 吨低压蒸汽锅炉项目				28,461,753.13		28,461,753.13
713 装置	10,029,101.54		10,029,101.54	5,909,200.80		5,909,200.80
726 装置				40,347,500.89		40,347,500.89
716 装置				40,800,947.38		40,800,947.38

三期锅炉	20,734,616.81		20,734,616.81			
724 装置				2,614,744.68		2,614,744.68
公司公用工程- 废液燃烧系统				3,183,185.84		3,183,185.84
公司公用工程- 新建办公楼	1,561,751.91		1,561,751.91	133,962.26		133,962.26
其他在建项目	20,588,507.21		20,588,507.21	9,703,352.66		9,703,352.66
合计	468,834,332.63		468,834,332.63	488,267,951.79		488,267,951.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学府麦谷别墅	29,000,000.00	24,322,140.51				24,322,140.51	83.87%	83.87%				金融机构贷款
6 车间 561/562 装置改建项目	59,800,000.00	19,640,402.79	27,352,666.10	46,993,068.89			78.58%	100.00%				其他
利安隆珠海一期项目	1,266,000,000.00	144,344,996.95	247,253,217.70			391,598,214.65	31.05%	31.05%	6,084,180.14	6,084,180.14	2.46%	金融机构贷款
7000 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	505,000,000.00	168,805,763.90	27,714,478.85	193,623,329.12	2,896,913.63		100.00%	100.00%	7,752,141.54	2,533,275.04	9.14%	金融机构贷款
50 吨低压蒸汽锅炉项目	68,862,010.00	28,461,753.13	21,230,704.29	49,692,457.42			100.00%	100.00%				其他
713 装置	26,850,000.00	5,909,200.80	4,119,900.74			10,029,101.54	99.48%	99.48%				其他
726 装置	41,996,000.00	40,347,500.89	1,093,196.33	41,440,697.22			98.68%	100.00%				其他
716 装置	29,042,500.00	40,800,947.38	8,443,106.25	49,244,053.63			169.56%	100.00%				其他

三期锅炉	35,000,000.00		20,734,616.81			20,734,616.81	59.24%	59.24%				其他
724 装置	29,249,000.00	2,614,744.68	2,152,338.59	4,767,083.27			144.35%	100.00%				其他
公司公用工程-废液燃烧系统	13,000,000.00	3,183,185.84	8,066,186.59	11,249,372.43			86.54%	100.00%				其他
公司公用工程-新建办公楼	25,000,000.00	133,962.26	1,427,789.65			1,561,751.91	6.25%	6.25%				其他
合计	2,128,799,601.00	478,564,599.13	369,588,201.90	397,010,061.98	2,896,913.63	448,245,825.42	--	--	13,836,321.68	8,617,455.18		--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0,022,180.65	16,146,703.56		9,319,162.24	23,592.00	205,511,638.45
2.本期增加金额	17,815,824.00			3,603,933.63		21,419,757.63
(1) 购置	17,815,824.00			707,020.00		18,522,844.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2,896,913.63		2,896,913.6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7,838,004.65	16,146,703.56		12,923,095.87	23,592.00	226,931,396.0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916,627.75	1,582,049.92		1,152,903.20	6,901.39	10,658,482.26
2.本期增加 金额	4,290,877.95	1,524,403.47		1,260,876.33	3,290.19	7,079,447.94
(1) 计 提	4,290,877.95	1,524,403.47		1,260,876.33	3,290.19	7,079,447.94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12,207,505.70	3,106,453.39		2,413,779.53	10,191.58	17,737,930.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85,630,498.95	13,040,250.17		10,509,316.34	13,400.42	209,193,465.88
2.期初账面 价值	172,105,552.90	14,564,653.64		8,166,259.04	16,690.61	194,853,156.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利安隆科润（浙 江）新材料有限 公司	26,621,572.25					26,621,572.25
利安隆凯亚（河 北）新材料有限 公司	326,826,258.99					326,826,258.99
合计	353,447,831.24					353,447,831.2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13.69%，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13.78%，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上期期末:无)。

本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是管理层初始确认时认定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当期资产组的范围未发生变更。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862,554.62	486,375.79	1,968,748.32		1,380,182.09
租金	783,656.05		13,181.06		770,474.99
软件使用费	62,893.04		62,893.04		
合计	3,709,103.71	486,375.79	2,044,822.42		2,150,657.08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893,317.66	7,874,040.31	30,190,852.64	6,573,275.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740,576.33	4,226,071.32	36,397,485.90	8,265,091.0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11,107,590.84	1,666,138.63	4,210,980.16	631,647.03
递延收益	18,142,000.00	4,535,500.00	18,142,000.00	4,535,500.00
可弥补的税务亏损	32,580,761.59	5,075,716.93		
合计	132,464,246.42	23,377,467.19	88,941,318.70	20,005,513.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0,442,332.71	12,066,349.92	84,302,342.20	12,645,351.33
合计	80,442,332.71	12,066,349.92	84,302,342.20	12,645,351.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77,467.19		20,005,51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66,349.92		12,645,351.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42,044.61	1,868,129.49
可抵扣亏损	1,881,148.31	4,990,035.48
合计	4,323,192.92	6,858,164.9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883,714.73	3,992,601.90	
2024 年	997,433.58	997,433.58	
2025 年			
合计	1,881,148.31	4,990,035.48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基建设备款	106,556,486.62		106,556,486.62	50,871,758.82		50,871,758.82
预付仓管系统采购款	1,111,504.42		1,111,504.42			
合计	107,667,991.04		107,667,991.04	50,871,758.82		50,871,758.82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099,600.00	106,300,000.00
抵押借款	20,025,880.56	130,241,813.06
信用借款	343,675,577.24	154,994,097.06
合计	389,801,057.80	391,535,910.1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2017年11月2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抵押合同》，公司以汉沽工厂的机器设备作抵押并办理《动产抵押登记证》，为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在2017年11月2日至2022年11月2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2：2019年10月30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房产及土地进行抵押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为公司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在2019年10月30日至2021年10月29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3：2018年11月18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工商银行常山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以房产、土地及工程项目进行抵押，为公司与工商银行常山支行在2018年11月28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4：2020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森淼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公司以应收账款作质押并办理《兴津（质押）20205054》，为公司与兴业银行森淼支行在2020年12月21日至2021年6月17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质押担保。

注5：2020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北城街支行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为公司在2020年12月10日至2021年12月10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6：2020年，本公司与富邦华一银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为公司在2020年10月9日至2021年1月8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7：2020年12月1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天津滨海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为公司在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12月1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8：2020年4月24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天津滨海分行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为公司在2020年4月24日至2021年4月22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综合授信使用额度。

注9：2020年5月20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天津滨海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为公司在2020年5月20日至2021年5月18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综合授信使用额度。

注10：2020年7月9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天津滨海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为公司在2020年5月20日至2021年7月8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综合授信使用额度。

注11：2020年7月23日，本公司与中国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为公司在2020年7月23日至2021年7月22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5,638,447.51	103,841,361.30
合计	65,638,447.51	103,841,361.3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42,316,123.28	204,915,566.21
应付运费	28,951,653.61	20,810,784.96
其他		484,400.00
合计	271,267,776.89	226,210,751.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商品款	11,405,458.00	9,274,430.50
合计	11,405,458.00	9,274,430.5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321,407.57	227,659,730.48	212,829,305.54	58,151,832.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8,018.61	3,566,037.32	3,995,557.34	68,498.59
合计	43,819,426.18	231,225,767.80	216,824,862.88	58,220,331.1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983,727.71	195,847,447.04	180,891,022.71	56,940,152.04
2、职工福利费		11,861,399.46	11,807,007.39	54,392.07

3、社会保险费	17,084.68	8,731,262.89	8,730,475.98	17,871.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39,014.66	8,338,195.48	819.18
工伤保险费	17,084.68	114,413.19	114,445.46	17,052.41
生育保险费		277,835.04	277,835.04	
4、住房公积金	269,155.00	8,806,142.93	9,075,060.93	23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1,440.18	2,413,478.16	2,325,738.53	1,139,179.81
合计	43,321,407.57	227,659,730.48	212,829,305.54	58,151,832.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8,018.61	3,344,068.95	3,773,588.97	68,498.59
2、失业保险费		122,972.30	122,972.30	
3、企业年金缴费		98,996.07	98,996.07	
合计	498,018.61	3,566,037.32	3,995,557.34	68,498.59

其他说明：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62,818.27	1,168,013.24
企业所得税	8,632,833.88	21,976,809.45
个人所得税	379,039.04	351,214.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3,222.31	416,509.89
土地使用税	122,843.73	122,843.73
房产税	237,116.07	228,815.41
教育费附加	544,699.66	297,507.07
防洪费（中卫地方水利基金）	52,109.16	31,817.83
印花税	144,152.18	171,088.30
水资源税	86,163.20	70,004.40
环保税	65,036.76	21,102.46
合计	15,490,034.26	24,855,726.64

其他说明：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69,194,503.32	133,839,524.63
合计	169,194,503.32	133,839,524.6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基建及设备款	134,943,852.55	109,405,245.53
应付其他费用	9,028,350.95	9,969,861.93
咨询费	6,238,377.36	
劳务外包费	5,317,391.18	4,001,210.36
应付维修费	4,271,043.73	3,204,159.70
保险金及押金	4,085,325.51	1,411,620.00
应付水电燃料蒸汽费	2,254,970.23	1,623,688.71
职工预借款	1,214,388.42	1,147,044.17
业务风险金	931,408.24	1,011,668.64
服务费	909,395.15	2,065,025.59
合计	169,194,503.32	133,839,524.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585,527.77	40,000,000.00
合计	47,585,527.77	40,000,000.00

其他说明：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94,321,996.32	
待转销项税	2,018,894.52	1,184,372.38
合计	196,340,890.84	1,184,372.3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65,716,563.10	170,706,700.08
信用借款		22,534,582.19
合计	365,716,563.10	193,241,282.2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2019.12.31利率区间4.75%-5.145%；2020.12.31利率区间4.750%-5.10%。

信用贷款2019.12.31利率区间5.1%。

3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其他长期福利	2,387,284.02	3,807,763.92
合计	2,387,284.02	3,807,763.92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872,874.90	1,600,000.00	1,500,510.00	27,972,364.90	收益递延
合计	27,872,874.90	1,600,000.00	1,500,510.00	27,972,364.9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59、政府补助。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说明：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合计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9,893.96	- 5,190,769.64				- 5,180,005.40	-10,764.24	- 3,400,111.4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79,893.96	- 5,190,769.64				- 5,180,005.40	-10,764.24	- 3,400,111.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79,893.96	- 5,190,769.64				- 5,180,005.40	-10,764.24	- 3,400,111.4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安全生产费	4,591,983.82	30,742,670.74	33,550,266.53	1,784,388.03
合计	4,591,983.82	30,742,670.74	33,550,266.53	1,784,388.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405,205.71	3,129,399.89		53,534,605.60
合计	50,405,205.71	3,129,399.89		53,534,605.6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32,863,677.71	507,202,223.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05,971.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32,863,677.71	506,696,251.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2,993,191.27	262,314,192.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29,399.89	7,166,765.6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362,000.64	28,9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3,365,468.45	732,863,677.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2,560,538.23	1,805,799,871.32	1,970,812,737.74	1,396,750,919.24
其他业务	226,596.03	360,844.07	7,498,748.35	3,045,324.79

合计	2,482,787,134.26	1,806,160,715.39	1,978,311,486.09	1,399,796,244.03
----	------------------	------------------	------------------	------------------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0.00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88,800.42	1,831,053.49
教育费附加	4,579,776.97	1,307,895.35
房产税	2,702,387.94	1,533,360.95
土地使用税	1,483,967.81	1,150,887.68
车船使用税	38,157.09	37,595.20
印花税	1,267,149.37	1,160,727.58
水资源税	351,741.20	289,710.80
水利建设基金	517,987.35	338,071.63
环保费	205,148.14	169,705.68
其他	1,518.87	55,616.08
合计	16,336,635.16	7,874,624.44

其他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仓储费用	3,800,547.01	46,348,490.29
职工薪酬	36,743,400.05	30,744,050.31
差旅费	3,992,263.24	6,279,508.03
办公费	5,204,030.23	2,922,101.12
市场开发费	19,592,146.80	9,871,583.77
包装材料	5,899,748.29	5,011,139.81
认证费	2,758,326.30	1,345,488.86
折旧摊销	437,848.15	397,869.21
保险费用	2,353,299.90	137,354.72
其他	2,802,077.10	128,673.15
合计	83,583,687.07	103,186,259.27

其他说明：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332,253.05	46,416,805.95
办公费	17,659,772.65	14,933,361.09
中介费用	11,554,015.51	9,140,833.25
折旧摊销	11,123,049.63	9,718,632.61
业务招待费	3,531,835.72	3,859,182.14
软件服务费	1,546,567.97	2,768,376.48
差旅费	1,071,517.78	2,313,746.05
其他	4,060,381.82	3,074,903.59
合计	107,879,394.13	92,225,841.16

其他说明：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64,111,850.69	44,394,825.64

职工薪酬	28,448,136.71	27,924,457.36
折旧摊销	2,704,766.02	1,688,935.17
能源动力费	3,571,301.48	1,656,826.25
其他费用	2,754,622.31	3,883,998.40
合计	101,590,677.21	79,549,042.82

其他说明：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266,425.20	21,449,613.31
减：利息收入	1,271,459.54	3,103,349.54
汇兑损益	3,090,811.74	-169,352.13
手续费及其他	975,711.40	1,825,703.96
合计	30,061,488.80	20,002,615.60

其他说明：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8 年重点新产品		200,000.00
6000 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剂项目	762,000.00	762,000.00
VOCs 深度治理项目补贴费用	552,200.00	
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奖励	40,000.00	
安责险补助	71,415.00	53,157.00
博士工作站经费补贴	30,000.00	30,000.00
博士后工作站建站补贴	150,000.00	100,000.00
财政国库支付补贴	1,215,100.00	
创新大赛奖		15,000.00
电力消费券/经信局支付	45,000.00	
发展资金-促进产业发展资金	3,176,469.68	
高企再认定	1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83.20	

工信局贷款贴息		870,000.00
工业发展专项奖励	290,000.00	81,900.00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000,000.00	
关税保证保险补助	19,008.00	
管委会补贴	60,000.00	
技术创新奖励		150,000.00
科技成果转化交易补贴	4,000.00	85,000.00
科技创新团队柔性引进		300,000.00
科技局补助	950,000.00	
利安隆清下水在线监测系统补助款		38,000.00
内陆运输补贴	40,900.00	27,200.00
年产 3000 吨抗氧剂项目	100,000.00	99,999.96
企业技术中心考核评价奖励		100,000.00
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00,000.00	
青年英才培育奖励	100,000.00	50,000.00
人才项目专项资金		80,000.00
人才引进		100,000.00
社保补贴	766,680.89	3,876,024.30
社保局线上培训补助款	94,700.00	
生态环境局补贴	20,000.00	597,600.00
失业保险	11,428.22	
市级院士工作站科研经费资助		200,000.00
市应急局应急救援补助款		30,000.00
手续费	2,915.63	
税收补助款		2,040,813.00
土地补偿金	45,710.00	45,710.04
土地使用税返还		169,725.51
退农民工保证金	170.30	
外向型经济奖金	67,400.00	
稳岗补贴	1,112,599.79	136,319.65
污染防治	132,000.00	132,000.00
县财政补助资金	150,000.00	
小巨人培育项目	200,000.00	
新产品奖励		150,000.00

新型学徒制补助		96,226.42
研发费补助款	1,516,300.00	2,799,355.00
以工代训补贴	562,000.00	
疫情贷利息补贴	442,300.00	
运费补助	28,300.00	
招工补贴	81,000.00	16,200.00
支持国际自主品牌建设	500,000.00	
知识产权补助	105,000.00	
智汇常山工程补贴	10,000.00	
中小微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	5,600.00	
专利奖励	225,180.00	64,000.00
自治区制造业强区专项资金		2,000,000.00
吸收大学生就业补贴	8,500.69	
其他	9,442.67	
2014 年天津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重大 科技创新项目 2014-115-44 塑料抗老化 助剂关键技术研发	240,000.00	240,000.00
抗氧化剂 3114 研发项目		260,000.00
2019 年自治区企业研究开发费用补助 UV-360 新产品合成工艺		500,000.00
抗氧化剂 5057 研发项目	220,800.00	128,800.00
合计	15,366,604.07	16,625,030.88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78.00	414,845.66
合计	78.00	414,845.66

其他说明：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78.24	
合计	69,078.24	

其他说明：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20,096.25	-378,326.35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21,989.6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35,535.76	-2,660,638.14
合计	-6,037,429.18	-3,038,964.49

其他说明：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61,986.32	-616,983.1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73,219.29
合计	-861,986.32	-1,390,202.47

其他说明：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	-2,779,394.31	-762,108.76
合计	-2,779,394.31	-762,108.76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093,820.68	5,822,000.00	2,093,820.68
违约赔偿收入	4,264.19	21,380.00	4,264.19
其他	42,615.01	47,619.54	42,615.01
合计	2,140,699.88	5,890,999.54	3,129,399.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防疫补助						93,820.68		与收益相关
企业改制上市资助（成功上市）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科技创新发展引导专项资金（企业兼并重组奖）							5,82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93,820.68	5,822,000.00	

其他说明：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642,144.70	1,337,048.00	2,642,144.7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6,723.26	
停工损失	5,774,190.61		5,774,190.61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584,203.09		584,203.09
其他	43,813.26	146,716.15	43,813.26
合计	9,044,351.66	1,800,487.41	9,044,351.66

其他说明：

5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494,476.77	23,754,119.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91,218.54	5,250,004.36
合计	46,503,258.23	29,004,123.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6,027,835.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404,175.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11,614.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0,630.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47,004.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38,785.19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1,428,951.19
所得税费用	46,503,258.23

其他说明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5 其他综合收益。

5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71,459.54	3,096,668.98
政府补助	17,559,914.75	36,699,402.37
往来款项	15,685,757.42	12,951,948.03
其他	965,475.99	
合计	35,482,607.70	52,748,019.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管理费用	93,451,814.95	102,630,049.84
保证金、押金	9,458,130.80	1,765,540.66
手续费	975,711.40	1,825,703.96

备用金支付及其他	6,534,796.26	15,176,722.45
合计	110,420,453.41	121,398,016.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6,748,488.25
合计		46,748,488.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收购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	400,000.00	6,010,000.00
合计	400,000.00	6,01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货币资金（保证金）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发行费		70,764.55
融资费用		1,530,000.00
受限货币资金（保证金）	29,581,081.72	
合计	29,581,081.72	1,600,764.5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89,524,576.99	262,611,847.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99,415.50	4,429,166.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010,376.49	62,401,039.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079,447.94	4,972,588.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44,822.42	3,096,651.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79,394.31	762,108.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316,723.2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69,078.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266,425.20	21,280,261.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00	-414,84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3,412,217.13	-6,453,89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579,001.41	11,703,894.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列）	47,242,908.75	-151,478,477.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406,434,806.68	-161,468,816.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113,627,061.11	114,215,267.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79,247.25	165,973,519.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6,540,097.64	240,687,431.1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0,687,431.13	329,211,884.4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47,333.49	-88,524,453.2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6,540,097.64	240,687,431.13
其中: 库存现金	12,569.99	72,515.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3,413,274.57	240,096,859.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14,253.08	518,055.0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540,097.64	240,687,431.13

其他说明: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927,313.9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3,798,937.00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244,808,349.4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4,215,498.28	抵押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	浮动利率结构性存款质押
应收账款	41,435,201.14	质押借款
在建工程	66,269,229.46	抵押借款
合计	493,454,529.24	--

其他说明: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95,260,839.89
其中：美元	12,088,496.44	6.5249	78,876,230.42
欧元	1,190,510.32	8.0250	9,553,845.32
港币	162,741.38	0.8416	136,969.66
日元	89,168,318.20	0.0632	5,635,437.71
澳元	210,983.55	5.0163	1,058,356.78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0,390,229.01	6.5249	133,044,205.27
欧元	2,763,635.26	8.0250	22,178,172.96
港币			
日元	69,863,574.00	0.0632	4,417,892.97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192,661.84
其中：美元	10,921.21	6.5249	71,259.80
欧元	129,265.30	8.0250	1,037,354.03
港币	38,763.00	0.8416	32,624.49
日元	813,200.00	0.0632	51,423.52
短期借款			85,330,872.58
其中：美元	13,077,728.79	6.5249	85,330,872.58
应付账款			60,810,219.41
其中：美元	8,931,676.15	6.5249	58,278,293.71
欧元	304,925.72	8.0250	2,447,028.90
日元	1,342,539.00	0.0632	84,896.80
其他应付款			1,984,146.27
其中：美元	24,781.36	6.5249	161,695.90
欧元	20,187.83	8.0250	162,007.34
港币	1,972,866.12	0.8416	1,660,443.0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利安隆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利安隆美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利安隆德国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利安隆日本记账本位币为日元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6000 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剂项目	7,6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762,000.00
VOCs 深度治理项目补贴费用	552,200.00	其他收益	552,200.00
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奖励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安责险补助	71,415.00	其他收益	71,415.00
博士工作站经费补贴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博士后工作站建站补贴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财政国库支付补贴	1,215,100.00	其他收益	1,215,100.00
电力消费券/经信局支付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发展资金-促进产业发展资金	3,176,469.68	其他收益	3,176,469.68
高企再认定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83.20	其他收益	2,483.20
工业发展专项奖励	290,000.00	其他收益	290,000.00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关税保证保险补助	19,008.00	其他收益	19,008.00
管委会补贴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科技成果转化交易补贴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科技局补助	950,000.00	其他收益	950,000.00
内陆运输补贴	40,900.00	其他收益	40,900.00
年产 3000 吨抗氧剂项目	1,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0,000.00
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青年英才培育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社保补贴	766,680.89	其他收益	766,680.89
社保局线上培训补助款	94,700.00	其他收益	94,700.00
生态环境局补贴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失业保险	11,428.22	其他收益	11,428.22
手续费	2,915.63	其他收益	2,915.63
土地补偿金	2,285,5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5,710.00
退农民工保证金	170.30	其他收益	170.30
外向型经济奖金	67,400.00	其他收益	67,400.00
稳岗补贴	1,112,599.79	其他收益	1,112,599.79
污染防治	1,3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32,000.00
县财政补助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小巨人培育项目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研发费补助款	1,516,300.00	其他收益	1,516,300.00
以工代训补贴	562,000.00	其他收益	562,000.00
疫情贷利息补贴	442,300.00	其他收益	442,300.00
运费补助	28,300.00	其他收益	28,300.00
招工补贴	81,000.00	其他收益	81,000.00
支持国际自主品牌建设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知识产权补助	105,000.00	其他收益	105,000.00
智汇常山工程补贴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中小微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	5,600.00	其他收益	5,600.00
专利奖励	225,180.00	其他收益	225,180.00
吸收大学生就业补贴	8,500.69	其他收益	8,500.69
其他	9,442.67	其他收益	9,442.67
2014 年天津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2014-115-44 塑料抗老化助剂 关键技术研发	2,4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40,000.00
抗氧化剂 5057 研发项目	2,208,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20,800.00
企业改制上市资助（成功上市）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防疫补助	93,820.68	营业外收入	93,820.68
产业扶持基金	18,142,000.00	递延收益	
2019 年度招商引资促实体区级奖励资金	1,600,000.00	递延收益	

合计	52,535,414.75		17,460,424.75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0、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期新设公司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1,727.24	-28,272.76

2、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衡水	衡水	化学产品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卫	中卫	化学产品制造	100.00%		设立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常山	常山	化学产品制造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化学产品制造	100.00%		设立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化学产品制造	100.00%		设立
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Rianlon Americas INC	美国	美国	贸易服务		70.00%	设立
Rianlon Japan	日本	日本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Rianlon GmbH	德国	德国	贸易服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	-3,291,239.07		23,576,909.3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70,103,450.12	273,193,646.72	343,297,096.84	184,073,717.49	80,633,681.43	264,707,398.92	84,618,304.48	234,947,019.69	319,565,324.17	109,381,894.11	120,568,370.85	229,950,264.9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利安隆科润 (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109,502,329.09	- 10,970,796.91	- 10,970,796.91	19,917,237.90	68,845,891.35	1,023,060.57	1,023,060.57	15,679,442.55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亦开展衍生交易，主要为远期外汇合同，目的在于管理本公司的运营及其融资渠道的外汇风险。于整个年度内，本公司采取了不进行衍生工具投机交易的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91,467,411.54			191,467,411.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9,078.24		8,069,078.24
应收票据	268,160,819.87			268,160,819.87
应收账款	473,689,597.90			473,689,597.90

应收款项融资		56,310,773.89	56,310,773.89
其他应收款	13,132,506.69		13,132,506.69
其他流动资产	42,721,196.33		42,721,19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989,171,532.33	8,319,078.24	56,310,773.89

(2)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94,070,104.64			294,070,104.64
应收票据	1,905,060.77			1,905,060.77
应收账款	358,723,685.15			358,723,685.15
应收款项融资			45,946,006.11	45,946,006.11
其他应收款	10,892,882.17			10,892,882.17
其他流动资产	40,680,465.34			40,680,465.34
合计	706,272,198.07		45,946,006.11	752,218,204.18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 负 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89,801,057.80	389,801,057.80
应付票据		65,638,447.51	65,638,447.51
应付账款		271,267,776.89	271,267,776.89
其他应付款		169,194,503.32	169,194,503.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585,527.77	47,585,527.77
其他流动负债		196,340,890.84	196,340,890.84
长期借款		365,716,563.10	365,716,563.10
合计		1,505,544,767.23	1,505,544,767.23

(2)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 负 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91,535,910.12	391,535,910.12
应付票据		103,841,361.30	103,841,361.30
应付账款		226,210,751.17	226,210,751.17
其他应付款		133,839,524.63	133,839,524.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	40,000,000.00

长期借款	193,241,282.27	<u>193,241,282.27</u>
合计	<u>1,088,668,829.49</u>	<u>1,088,668,829.49</u>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账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12.10%（2019年：9.5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54.67%（2019年：54.03%）。

本公司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三）、六、（四）和六、（七）中。

本公司认为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货币资金	<u>191,467,411.54</u>	191,467,411.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u>8,069,078.24</u>	8,069,078.24				
应收款项融资	<u>56,310,773.89</u>	56,310,773.89				
其他流动资产	<u>42,721,196.33</u>	42,721,19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u>250,000.00</u>	250,000.00				
合计	<u>298,818,460.00</u>	<u>298,818,460.00</u>				

接上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货币资金	<u>294,070,104.64</u>	294,070,104.64				
应收款项融资	<u>45,946,006.11</u>	45,946,006.11				

其他流动资产	40,680,465.34	40,680,465.34
合计	380,696,576.09	380,696,576.09

（三）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和其他手段相结合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足够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借款。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检测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足够的资金偿还债务。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75.71% (2019年12月31日：82.25%)的债务在不足1年内到期。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89,801,057.80				389,801,057.80
应付票据	65,638,447.51				65,638,447.51
应付账款	271,267,776.89				271,267,776.89
其他应付款	169,194,503.32				169,194,503.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585,527.77				47,585,527.77
其他流动负债	196,340,890.84				196,340,890.84
长期借款		83,305,833.46	40,000,000.09	242,410,729.55	365,716,563.10
合计	1,139,828,204.13	83,305,833.46	40,000,000.09	242,410,729.55	1,505,544,767.23

接上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91,535,910.12				391,535,910.12
应付票据	103,841,361.30				103,841,361.30
应付账款	226,210,751.17				226,210,751.17
其他应付款	133,839,524.63				133,839,524.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				40,000,000.00
长期借款		62,546,269.69	130,695,012.58		193,241,282.27
合计	895,427,547.22	62,546,269.69	130,695,012.58		1,088,668,829.49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有关。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50%	-4,569,078.60	-3,698,253.60
人民币	-0.50%	4,569,078.60	3,698,253.60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50%	-6,994,800.00	-6,994,800.00
人民币	-0.50%	6,994,800.00	6,994,800.00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欧元、港币、澳元、日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2,758,543.70	2,540,576.49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2,758,543.70	-2,540,576.49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00%	1,082,510.57	1,082,510.57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00%	-1,082,510.57	-1,082,510.57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62,243.21	-62,243.21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62,243.21	62,243.21
人民币对澳元贬值	5.00%	44,186.40	44,186.40
人民币对澳元升值	-5.00%	-44,186.40	-44,186.40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00%	424,160.12	424,160.12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00%	-424,160.12	-424,160.12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961,186.67	961,186.67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961,186.67	-961,186.67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00%	822,960.95	822,960.95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00%	-822,960.95	-822,960.95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635.84	635.84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635.84	-635.84
人民币对澳元贬值	5.00%	40,529.41	40,529.41
人民币对澳元升值	-5.00%	-40,529.41	-40,529.41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00%	184,068.79	184,068.79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00%	-184,068.79	-184,068.79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0年度和2019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2.83%(2019年12月31日：38.4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9,078.24		8,069,078.2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69,078.24		8,069,078.2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 万	15.83%	15.83%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股权投资	港币 1 万	12.22%	12.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海平。

其他说明：

李海平通过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合计持有本公司28.06%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九、1.在子公司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天大凯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独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李海平	董事长、董事
孙春光	总经理、董事
毕作鹏	副总经理、董事
孙艾田	副总经理、董事
谢金桃	财务总监、董事
毕红艳	董事
韩伯睿	董事
陈立功	独立董事
李红梅	独立董事
何勇军	独立董事
侯为满	独立董事
张春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叶强	副总经理
庞慧敏	监事
丁欢	监事
范晓鹏	职工监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215,121.87	9,679,509.94

(7)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韩伯睿			15,000.00	750.00
其他应收款	孙艾田			1,354.00	67.7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韩伯睿		1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常山科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176,000,000.00	2018/10/15	2023/12/31	否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19/12/17	2022/12/05	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汽车制造相关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的其他信息

采用按揭销售、融资租赁等模式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经销商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4,077,240.30
-----------	---------------

3、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重大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同时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划分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2、其他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2,092,811.50	100.00%	6,560,774.25	1.31%	495,532,037.25	368,209,813.73	100.00%	5,837,138.77	1.59%	362,372,674.96
其中：										
合计	502,092,811.50		6,560,774.25		495,532,037.25	368,209,813.73		5,837,138.77		362,372,674.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560,774.2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89,926,955.39	4,496,347.77	5.00%
高风险组合	2,064,426.48	2,064,426.48	100.00%
合计	91,991,381.87	6,560,774.2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10,101,429.63		
合计	410,101,429.6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7,302,636.07
1 至 2 年	2,725,748.95
2 至 3 年	9,720.00
3 年以上	2,054,706.48
3 至 4 年	110,000.00
4 至 5 年	532,077.00
5 年以上	1,412,629.48
合计	502,092,811.5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837,138.77	723,635.48				6,560,774.25
合计	5,837,138.77	723,635.48				6,560,774.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3,080,971.59	2.61%	654,048.58
单位 2	4,685,801.49	0.93%	234,290.07
单位 3	4,048,047.96	0.81%	202,402.40
单位 4	4,016,436.17	0.80%	200,821.81
单位 5	3,128,500.00	0.62%	156,425.00
合计	28,959,757.21	5.7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498,879.56	218,275,098.56
合计	7,498,879.56	218,275,098.5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10,506,108.99
保证金、押金	4,105,293.47	4,583,446.91
即征即退税款	3,267,867.56	2,400,122.18
代垫社保、公积金	573,923.55	511,229.64
备用金	104,103.00	862,614.28
其他	16,392.00	
合计	8,067,579.58	218,863,522.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588,423.44			588,423.44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9,723.42			-19,723.4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68,700.02			568,700.0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42,498.80
1 至 2 年	1,001,981.11
2 至 3 年	3,307.28
3 年以上	519,792.39
3 至 4 年	405,111.00
4 至 5 年	65,640.00
5 年以上	49,041.39

合计	8,067,579.58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88,423.44	-19,723.42				568,700.02
合计	588,423.44	-19,723.42				568,700.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即征即退税款	3,267,867.56	1 年以内（含 1 年）	40.51%	
单位 2	保证金、押金	1,359,142.10	1-2 年（含 2 年）	16.85%	103,258.90
单位 3	保证金、押金	61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7.56%	30,500.00
单位 4	保证金、押金	588,732.32	1-2 年（含 2 年）	7.30%	39,075.83
单位 5	保证金、押金	462,023.66	1-4 年（含 4 年）	5.73%	203,240.68
合计	--	6,287,765.64	--	77.94%	376,075.4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35,283,137.00		1,135,283,137.00	1,134,783,137.00		1,134,783,137.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771,258.13	8,771,258.13		8,771,258.13	8,771,258.13	
合计	1,144,054,395.13	8,771,258.13	1,135,283,137.00	1,143,554,395.13	8,771,258.13	1,134,783,137.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89,775,000.00					89,775,000.00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8,137.00					8,137.00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134,783,137.00	500,000.00				1,135,283,137.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8,771,258.13

小计											8,771,258 .13
合计											8,771,258 .1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6,260,125.42	1,375,299,400.27	1,523,351,386.21	1,304,251,103.00
其他业务	9,1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535,360,125.42	1,375,299,400.27	1,526,351,386.21	1,304,251,103.0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79,394.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60,424.7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97,472.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0,151.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5,011.52	
合计	4,278,473.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9%	1.43	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8%	1.41	1.41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其他资料。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之签字页）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海平

二〇二一年三月八日